

Carote Ltd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49

carote

2024

年度報告

目 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4
業績摘要	6
主席致辭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5
董事會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4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合併損益表	103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4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105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0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arote (Singapore) Management」	指	Carote (Singapore) Management Pte. Ltd，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卡羅特環球」	指	卡羅特環球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Carote Philippines」	指	Carote (Philippines) Kitchenware Ltd Corp.，在菲律賓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灼識諮詢」	指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本公司」、「我們」或「我們的」	指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49)
「去年同期」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4月25日，即於本報告刊發前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0月2日，即股份於聯交所首次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
「章先生」	指	章國棟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呂女士的配偶
「呂女士」	指	呂伊俐女士，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章先生的配偶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浙江樂昇恩」	指	浙江樂昇恩商貿有限公司，通過浙江卡羅特進行公司分立而成立的公司，視為於2023年2月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章先生及呂女士最終控制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施周峰先生

審計委員會

施周峰先生(主席)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提名委員會

楊雪芬女士(主席)
施周峰先生
呂伊俐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天衛博士(主席)
楊雪芬女士
章國棟先生

公司秘書

陳婉梅女士

授權代表

章國棟先生
陳婉梅女士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蕭山區日耀之城
6幢1單元
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層

合規顧問

財通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24樓2401-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上海
世紀大道8號
上海國金中心
滙豐銀行大樓27樓

公司網站

www.mycarote.com

股份代碼

2549

業績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列如下：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75,345	768,482	1,583,082	2,073,251
銷售成本	(548,822)	(493,192)	(1,017,941)	(1,237,854)
毛利	126,523	275,290	565,141	835,397
年內利潤	31,655	108,488	236,474	355,960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56,068	295,088	531,186	1,454,078
非流動資產	183,972	258,002	104,871	267,673
資產總值	440,040	553,090	636,057	1,721,751
流動負債	358,918	377,711	411,105	466,068
非流動負債	10,688	38,126	2,331	—
負債總額	369,606	415,837	413,436	466,068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02,850)	(82,623)	120,081	988,010
資產淨值	70,434	137,253	222,621	1,255,683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鍵財務指標總結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收益增長率	不適用	13.8%	106.0%	31.0%
毛利率	18.7%	35.8%	35.7%	40.3%
淨利潤率	4.7%	14.1%	14.9%	17.2%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 ⁽¹⁾	17.5	26.9	27.0	38.8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²⁾	33.6	28.3	14.9	14.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 ⁽³⁾	148.0	206.6	113.8	111.4
負債權益比率 ⁽⁴⁾	60.5%	42.8%	4.4%	0.3%

附註：

- (1)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2)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收益，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4) 負債權益比率相當於截至所示期末的負債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

主席致辭

我們的使命及願景

我們致力於通過提供高品質產品，為每個人打造精緻的生活方式，盡情享受居家烹飪及用餐的美好時光。

自2016年推出卡羅特(CAROTE)品牌以來，我們一直在這樣的願景和使命推動下，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實用、設計精良、價格合理的產品，推廣現代烹飪生活方式。通過我們的堅持，我們已在中國、美國、西歐、東南亞及日本等主要市場的線上廚具領域建立了穩固的市場地位，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廚具品牌之一。

2024年：邁向未來的基礎

2024年，全球經濟及市場環境複雜且充滿挑戰。我們以願景及使命為燈塔，堅持長期發展策略，得益於此，卡羅特(CAROTE)保持強韌。我們專注品牌建設及渠道拓展，推動業績穩步增長。

2024年，我們錄得銷售收益人民幣2,073.3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1.0%。股東應佔淨利潤達到人民幣356.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0.5%。這些亮眼的業績反映出我們的長期發展策略卓有成效。

2024年對我們而言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2024年10月2日，我們成功完成了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上市不僅為我們提供了額外的資源，亦增強了我們的抗風險能力。其為本集團建立了一個現代企業治理框架，並創造了可持續增長的機會。作為一家上市公司，我們更有利於擴大我們的業務網絡並吸引全球人才。

我們深知，上市並非終點，而是開啟了一個新章節，引領我們邁向高質量發展。

持續創新以滿足消費者需求

我們業務的精進源於我們對市場需求的深刻理解以及提供卓越產品的不懈追求。我們對消費者的深刻理解是我們開展業務的根基。藉助我們在產品設計與開發方面的靈活性，以及強大的製造和供應鏈資源，我們努力於推出創新的廚具產品，以滿足全球各地不同消費者的需求。於2024年，我們堅持該方式，推動我們在全球主要市場進一步增長。

在渠道拓展方面，我們取得了顯著的進展。於美國及日本，我們的線上銷售大幅增長，並且我們成功打入了線下市場。我們亦將業務拓展至更多新興地區。除我們的核心廚具產品外，於2024年，全球的消費者還能在更多類別中找到卡羅特的創新產品，為消費者的生活增添了便利和新鮮感。

展望

2025年，全球經濟復甦仍具不確定性。我們將繼續堅守長期發展策略。我們將持續專注於產品開發及多元化、擴大銷售渠道以及地理覆蓋。我們將重點關注質量、創新和客戶服務，旨在提升我們的全球品牌形象。

同時，我們相信強化內部能力是應對挑戰的關鍵。我們將優化組織架構，提升供應鏈水平，並建立一個更強大的人才隊伍。儘管卡羅特是一個年輕的品牌，但得到充滿活力且具前瞻性思維的管理和業務團隊的支持，我們對烹飪充滿熱情，矢志將卡羅特品牌推向世界的每一個角落。我們對我們未來的潛力充滿信心。

最後，本人衷心感謝我們的管理層及員工的辛勤付出和奉獻。本人亦感謝所有業務夥伴、消費者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持續的支持和信任。

章國棟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2025年3月26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宏觀環境及行業環境

2024年，得益於消費者對高品質、耐用、創新產品的偏好不斷變化，全球廚具行業，尤其是炊具行業，繼續穩步增長。現代烹飪生活方式的持續流行，加上城市化進程持續推進及可支配收入持續增加，特別是在新興市場，推動了人們對高品質廚具及炊具的需求。在中國，炊具行業在2024年受益於強大的製造業基礎及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續增長，這將繼續推動對炊具的需求。然而，行業面臨著原材料成本波動、供應鏈中斷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美國對中國出口施加關稅等挑戰，包括來自貿易爭端及經濟不確定性的持續影響。中美貿易政策導致對從中國進口到美國的產品徵收附加關稅，反之亦然。美國對包括廚具產品在內的部分中國製造商品徵收關稅，此舉對出口到美國的出口商而言仍然屬重大風險。於2025年2月及3月，美國正式對中國實施關稅加徵措施。鑒於本集團的部分收入來自對美國市場的出口，倘美國關稅稅率持續維持或提高，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定價競爭力及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本公司已採取措施降低相關風險，例如優化供應鏈，並於2024年開拓東歐、南美及澳大利亞等替代市場。

隨著該行業不斷發展，分銷渠道亦由傳統的線下銷售逐步向線上銷售轉變。該轉變主要是由於線上市場得到普及，促進了物流及配送效率的提高。儘管傳統的線下銷售仍持續佔據大部分廚具銷售，但人們正明顯轉向線上購買，尤其是在中國及美國等國家。眾多企業趨向採取多渠道銷售，擴大市場覆蓋範圍，滿足消費者多元化偏好。

根據灼識諮詢的獨立行業報告，全球炊具市場價值從278億美元增長到2023年的309億美元，2019年至2023年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2.7%，預計到2028年將進一步增至363億美元，2023年至2028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2%。



業務回顧

我們是全球廚具品牌。自我們於2016年推出「卡羅特(CAROTE)」品牌以來的九年內，我們已在中國、美國、西歐、東南亞及日本等主要市場的在線廚具細分領域建立顯著地位，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廚具品牌之一。我們的產品強調「物盡其用」及「物超所值」，旨在為客戶提供實用、設計精良且價格合理的產品，推廣現代烹飪生活方式。我們一直經營著ODM業務及品牌業務，後者是我們未來增長的策略重點。

作為全球廚具品牌，我們一直致力於以實惠的價格提供高品質、創新且時尚的廚具產品，從而提升消費者的烹飪體驗。得益於我們有效的市場戰略、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和高效的成本控制，我們於2024年保持了強勁的增長勢頭。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073.3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1,583.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1.0%。增長動力來自我們品牌業務提供的豐富產品，該等產品抓住了不同細分市場的機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毛利約為人民幣835.4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565.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7.8%，毛利率達到40.3%(2023年同期：35.7%)。本集團的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36.5百萬元增加約50.5%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42.5百萬元增加約57.9%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383.0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率*由去年同期約15.3%上升至報告期間約18.5%。

* 有關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經調整淨利潤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一段。



2024年，本集團的品牌業務增長強勁，收益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379.9百萬元增加約34.8%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1,860.6百萬元，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89.7%。這一增長乃由銷售渠道成功擴張（特別是在美國）所推動，報告期間收益同比增長約69.0%至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在線銷售增長，尤其是來自亞馬遜以外平台的銷售增長，以及為滿足多元化消費者需求而進行產品線多樣化，均有利於我們的品牌業務。於報告期間，品牌業務的毛利率從去年同期約39.2%上升至約43.5%，反映採購效率提升，以及美國等主要市場的銷售價格上漲。

我們的ODM業務增長較為溫和，收入從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03.2百萬元增長約4.7%至報告期間約人民幣212.7百萬元，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約10.3%。由於我們的ODM業務持續重視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故於報告期間維持穩定的毛利率約11.9%（2023年同期：約11.8%）。雖然ODM業務對整體收益貢獻不如品牌業務顯著，但ODM業務仍是本集團多元化業務模式的重要組成部分，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並支撐本集團的製造能力。

2024年，本集團繼續將產品開發作為增長及創新的關鍵驅動力。本集團透過市場研究，深入了解不同消費人群及不同年齡段消費者的生活方式及消費模式，加上本集團靈活的設計及開發能力，共同推動本集團產品組合的擴展。我們於報告期間推出了超過1,700個新SKU，以滿足消費者的廣泛偏好，注重功能性、耐用性及現代美學。本集團強大的製造能力及供應鏈能力進一步支持本集團堅持創新，從而能夠及時向全球市場交付高品質產品。



未來展望

2025年，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重大不確定性和風險。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以及持續的中美貿易爭端正在對全球供應鏈產生深遠影響。因此，預計2025年對本集團而言將是又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歷史一再證明，挑戰往往帶來機遇。在該等不利因素的影響下，全球炊具和廚具行業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這得益於消費者對高品質、高價值廚具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

2025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長期發展戰略，憑藉對消費者的深刻洞察、強大的產品開發與設計能力、持續創新、高效的運營模式以及豐富的供應鏈經驗，推動品牌業務增長。我們的主要戰略重點領域如下：

- 1 **產品開發和多樣化**：我們將加大產品開發和迭代力度。通過在研發方面投入更多資源，我們旨在推出更多樣化的產品，以滿足不同消費者的需求、偏好和細分市場。
- 2 **銷售渠道拓展**：我們將全力拓展銷售渠道，特別加強線上和線下多渠道並舉。我們計劃與更多零售商建立合作關係，以提高產品的知名度，讓消費者更容易買到我們的產品。
- 3 **地域擴張**：擴大地域覆蓋範圍是另一個重點。我們將特別重視擴大「卡羅特(CAROTE)」品牌在歐洲和其他新興市場的知名度。我們的目標是提高品牌知名度，擴大在該等地區的市場份額。
- 4 **提升品牌形象**：我們將努力提升我們的全球品牌形象。我們專注於質量、創新和客戶服務，旨在提升產品的價值，從而提高產品溢價。
- 5 **優化組織和人才**：為了支持我們的全球擴張，我們將完善我們的組織結構、供應鏈和人才體系。精簡組織架構將提高決策效率，而優化供應鏈將確保業務流程更加順暢。此外，吸引和留住頂尖人才對於推動創新和在全球市場實現可持續增長至關重要。

我們相信，通過實施該等戰略，本集團將能夠從容應對2025年的挑戰，抓住新興機遇，從而實現可持續增長，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創造更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073.3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1,583.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1.0%，主要得益於品牌業務板塊銷售額的增長。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變動 (%)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品牌業務	1,860.6	1,379.9	34.8
ODM業務	212.7	203.2	4.7
總計	2,073.3	1,583.1	31.0

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79.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60.6百萬元，同比增長約34.8%。品牌業務收益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戰略性地專注於通過擴大銷售渠道和豐富產品種類來發展品牌業務。於去年同期及報告期間，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分別佔公司總收益的87.2%和89.7%。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品牌業務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變動 (%)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內地	299.5	322.7	-7.2
美國	1,251.1	740.1	69.0
西歐	104.9	96.8	8.4
日本	93.7	82.8	13.2
東南亞	53.5	76.5	-30.1
其他	57.9	61.0	-5.1
總計	1,860.6	1,379.9	34.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品牌業務在所有地理市場（東南亞、中國內地及其他除外）的收益均實現了增長，與我們的業務擴張保持一致。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740.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來自品牌業務總收益的約53.6%及67.2%。於報告期間，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同比增長約69.0%。我們來自美國的收益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i)我們在線上市場的銷售額顯著上升，這主要歸因於(a)我們標誌性炊具套裝銷售額的增加及(b)我們在亞馬遜以外的新線上渠道的業務擴張；(ii)我們產品供應的多樣化；及(iii)我們新增了線下市場的銷售。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已售存貨成本，主要指我們向合約製造商採購製成品產生的成本；(ii)運費及倉儲費，指將我們的產品運送予客戶所產生的運費，主要包括物流快遞費用及支付予第三方電商平台的配送服務費用，以及向電商平台支付的倉儲服務費；(iii)與倉庫員工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及(iv)其他，主要指產品測試費及認證費。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18.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37.9百萬元，同比增長21.6%，這與我們的品牌業務快速增長相一致。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變動 (%)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品牌業務	1,050.6	838.8	25.3
ODM業務	187.3	179.2	4.5
總計	1,237.9	1,018.0	21.6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5.1百萬元增加約47.8%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35.4百萬元，與我們的整體收入增長保持一致。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541.1百萬元及人民幣810.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9.7%。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8%。

我們的毛利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5.7%上升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0.3%，與我們整體收入增長一致。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39.2%及約43.5%。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於報告期間，品牌業務採購量進一步擴大，採購成本隨之降低。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11.8%及約11.9%。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這種變化在我們的正常運營範圍內。

開支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5.4百萬元增加約53.0%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電商平台佣金增加約人民幣102.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在線銷售增長，尤其是在美國的線上市場；(ii)營銷及廣告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為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擴大客戶群而增加在線營銷及促銷活動，尤其是在美國；及(iii)銷售人員薪酬福利以及其他運營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2.4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為準備上市而發生的上市開支約人民幣27.0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6.0百萬元)，及(ii)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的僱員福利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9百萬元增加約15.3%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我們持續擴大產品種類，正在進行的研發項目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獲得政府補助，以獎勵我們對當地經濟的貢獻及達成若干業績目標。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減少約34.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2百萬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增長約166.2%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在2024年下半年將大部分現金作為定期存款存入銀行，從而提高了該等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總額。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8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1.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我們的應課稅收入隨着收益增長而增加。

年內利潤

綜上所述，我們的年內利潤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6.5百萬元增長約50.5%至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9%上升至2024年同期的約17.2%。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為了補充我們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使用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

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不具有指示性的項目（例如某些非現金項目、一次性項目或非經營性質項目）的潛在影響，以其幫助管理層的相同方式，為投資者在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時提供有用資料。

然而，該等呈列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名稱類似計量相比較。採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將其單獨考慮，或作為分析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並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

我們(i)將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加回相同年度／期間產生的上市開支的年／期內利潤；及(ii)將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佔相同年度／期間收益的百分比。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排除上市開支的影響。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	2023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內利潤	356.0	236.5
加回：		
上市開支	27.0	6.0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83.0	242.5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8.5%	15.3%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3百萬元增加約43.0%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4.8百萬元。本集團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27.0天增加至2024年的38.8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在海外市場儲備更多製成品，以滿足品牌業務快速增長的需求，而國際運輸時間相對較長。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9百萬元增加約16.1%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8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4.9天減少至2024年的14.1天，主要是由於我們在2024年加強貿易應收款項回款及管理力度。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6百萬元增加約10.7%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97.0百萬元。於2024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保持穩定，為111.4天(2023年：113.8天)，反映出我們與供應商的良好關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i)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50.2百萬元(2023年同期：約人民幣244.0百萬元)，主要由於品牌業務和ODM業務產生的收益增加，部分被所得稅付款所抵銷；(ii)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74.1百萬元(2023年同期：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定期存款的支付增加；及(iii)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48.1百萬元(2023年同期：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98.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各自定義見招股章程)以及於上市前向股東支付股利。

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0百萬元減少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償還了銀行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454.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31.2百萬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66.1百萬元(於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11.1百萬元)。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從2023年12月31日的約1.3略增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約3.1。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和美元計價。

外匯風險敞口

本集團面臨各種貨幣敞口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價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本集團各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本集團要求各公司在業務運營期間控制外匯風險。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因自客戶及股東收取的所得款項及向供應商支付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而產生。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及若干採購乃以美元計值，故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由於本集團實體的大部分功能貨幣與交易貨幣相同，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外匯風險敞口。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敞口。

利率風險

除浮動利率銀行結餘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因為銀行存款利率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以固定利率獲得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未對沖其現金流利率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抵押受限制存款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210.8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1百萬元增加24.7%。有關受限制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於2023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由本集團抵押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9百萬元的建築物作為擔保。上述借款人民幣5.0百萬元已於2024年12月31日償還。

資產負債狀況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以總債務（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期末權益總額計算，以百分比表示）分別為約4.4%及0.3%。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權益增加以及償還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所致。

或然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重大或有負債的重大事件。

末期股利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末期股利**」）每股0.1408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13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24元，相當於約每股0.26港元）。末期股利須待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有關股利將於2025年8月1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港元派付予於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向股東發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利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至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7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2.7%(2023年：11.8%)，其中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6%(2023年：6.5%)。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9.9%(2023年：45.1%)，其中最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22.1%(2023年：18.0%)。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88名僱員(於2023年12月31日：185名僱員)。

本集團已制定薪酬政策，規定了僱員薪酬的基礎及其薪酬結構(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福利等)，並根據對個人績效的評估酌情釐定。本公司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僱員繳納了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費用。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以激勵關鍵僱員(定義見招股章程)，更多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該僱員激勵計劃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除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一節所述的本集團重組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進行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和處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及本年報「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暫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報告期後事項

2025年1月20日，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已變更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日耀之城6幢1單元3-5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0日的公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我們已付和應付的與全球發售和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的全面行使相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843.0百萬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披露的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如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無需立即用於招股章程中規定的用途，或者如果我們無法按計劃實施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只會將此類資金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是於2024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目的	所得款項 使用率	所得款項 淨額 (港元)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於2024年 12月31日 已使用金額 (港元)	於2024 年12月31日 未使用金額 (港元)	悉數動用 未動用所得款項 的預期時間表
尋求收購及投資機會	35%	295.0	0	295.0	2027年年底
產品研發	25%	210.7	3.1	207.6	2027年年底
擴張銷售渠道	20%	168.6	0	168.6	2027年年底
ESG相關投資	10%	84.3	0	84.3	2027年年底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84.4	1.8	82.6	2026年年底
總計	100%	843.0	4.9	838.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

章國棟先生，37歲，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章先生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12年行業經驗。章先生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先後在我們的中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2016年7月至2019年4月及自2019年4月至今分別擔任銷售經理、生產經理、炊具產品經理及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章先生負責制訂整體公司與業務策略及監督本集團日常營運。

章先生於2010年3月取得澳洲格里菲斯大學市場學學士學位。章先生為執行董事呂女士的丈夫。

章先生為Guodong Capital Ltd(「**Guodong Capital**」)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2024年12月31日，Guodong Capital被視為於401,60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72.36%。彼也為Yil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Yili Investment**」)的其中一位董事。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呂伊俐女士

呂伊俐女士，37歲，執行董事兼首席產品官。呂女士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10年行業經驗。呂女士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先後在我們的中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產品經理(負責監督產品總體設計和生產)。自2021年起，呂女士開始專注及監督炊具設計和開發。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首席產品官。呂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產品開發。

呂女士於2010年7月取得澳洲格里菲斯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呂女士為執行董事章先生的妻子。

呂女士為Yili Capital Ltd(「**Yili Capital**」)唯一股東及唯一董事。於2024年12月31日，Yili Capital被視為於4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約72.07%。彼也為Yili Investment的其中一位董事。有關彼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的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夏宸顯先生

夏宸顯先生，30歲，執行董事及中國首席運營官。夏先生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五年行業經驗。夏先生於2018年10月加入浙江卡羅特，擔任天貓經理，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中國首席運營官。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發展及營運。

於加入本集團前，於2018年4月至2018年10月，夏先生任職於點晶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品牌零售、渠道分銷及品牌營運等綜合電子商務服務的公司)。

夏先生於2017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萬里學院電子商務學士學位，現正修讀由同濟大學及得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合辦的同濟大學－得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已於2023年10月開始學習。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楊雪芬女士，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楊女士為資本市場及結構性產品專家，在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楊女士的職業生涯始於資本市場投資銀行，於2021年加入裕承科金集團擔任企業融資主管前，曾於多家領先國際投資銀行擔任多個相關職務。自2017年6月至2021年5月，楊女士擔任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自2014年至2015年，楊女士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兼股票掛鈎解決方案全球主管。自2007年6月至2014年4月，楊女士擔任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香港部亞太區資本市場總監。楊女士目前擔任FTI Capital Advisors之顧問，該公司就債務重組交易提供建議。

楊女士亦有任職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會的豐富經驗。楊女士於2021年11月至2023年9月擔任裕承科金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9))執行董事，並自2022年11月至2023年9月擔任其首席財務官。

楊女士於1996年12月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陳天衛博士

陳天衛博士，6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陳博士在監督企業融資、併購活動、會計、公司秘書、行政、人力資源職能及法律事宜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彼具有適當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彼曾任職於多個跨國及香港藍籌股公司，自1994年12月至2000年5月期間，陳博士任職於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7))，於離職前擔任財務控制部副總經理。於2001年7月至2005年10月，彼擔任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現稱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35))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自2006年6月至2019年8月，陳博士擔任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3))，主要從事互聯網化的電訊綜合服務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3月起至今，陳博士一直擔任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19))的首席財務官，負責監督財務、合規、風險及人力資源管理事宜。

陳博士分別於1999年8月及2001年11月取得英國倫敦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7月取得澳大利亞科廷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5月取得澳大利亞紐卡斯爾大學的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分別於2019年8月、1995年11月、1999年3月、2004年8月、2004年8月及1999年7月獲准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

施周峰先生

施周峰先生，4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施先生在財務管理、審計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彼具有適當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自2008年10月至2015年5月，施先生擔任華普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現稱容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項目經理及項目總監，從事審計工作。自2015年6月至2019年10月，施先生擔任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項目經理，從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自2019年11月至2021年3月，施先生擔任合肥新匯成微電子有限公司(現稱為合肥新匯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中國科創板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403))([「新匯成微電子」])財務負責人。自2021年3月至2022年11月，彼擔任新匯成微電子董事會秘書兼財務總監，負責該公司財務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建設。自2022年12月至2023年7月及自2024年2月起至2024年9月，施先生擔任武漢芯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IP授權及芯片定製服務的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施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河南理工大學管理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14年3月在安徽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取得註冊會計師證書，並於2021年12月在安徽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取得安徽省專業技術資格證書(高級會計師)。施先生於2022年8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取得董事會秘書資格。

高級管理層

孟海方女士

孟海方女士，37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孟女士於2020年7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浙江卡羅特財務經理並任職至今。彼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孟女士於2011年7月至2013年3月任職於紹興柯橋亞美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製造行業的公司)。自2013年7月至2016年8月，孟女士任職於浙江越王珠寶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珠寶零售業務的公司)。自2018年11月至2020年2月，孟女士任職於深圳金一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珠寶及黃金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的公司)。

孟女士於2011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於2018年9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證書。

薛芸兒女士

薛芸兒女士，32歲，本集團北美首席運營官。彼於電商行業累積逾六年經驗。薛女士於2019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馬來西亞業務經理直至2020年5月。於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彼擔任本集團東南亞業務經理，於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本集團亞太地區(中國除外)業務經理，及於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擔任本集團北美業務經理。彼於該等職務的職責包括本集團於相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在線業務的推廣，以及電商平台運營及監督產品發佈。於2023年1月，彼成為本集團北美業務首席運營官並擔任至今。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7年9月至2018年6月，薛女士任職於杭州迪爾西時尚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時尚電商業務的公司)品牌運營部。

薛女士於2015年6月取得中國計量大學現代科技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彼於2023年3月完成了浙江大學工商管理高級培訓課程。

董事謹此呈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衛博士

楊雪芬女士

施周峰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要業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及股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業績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之事務狀況，乃載於隨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末期股利**」）每股0.1408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13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24元，相當於約每股0.26港元）。末期股利須待股東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有關股利將於2025年8月1日（星期五）或之前以港元派付予於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利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至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7月8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區)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寬減及豁免。股東應就購買、持有、處置、交易或行使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專家意見。

贖回、購買或註銷本公司的可贖回證券

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可贖回證券。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贖回、購買或註銷本公司的任何可贖回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內。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221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244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2.7%(2023年：11.8%)，其中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6%(2023年：6.5%)。

於報告期間，由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提供之供應量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9.9%(2023年：45.1%)，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22.1%(2023年：18.0%)。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股票掛鉤協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董事會報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88名全職僱員(2023年：185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名單。

職能	僱員數目
營運	73
產品設計及開發	12
供應鏈管理類	67
一般及管理	36
總計	188

薪酬委員會就董事薪酬水平提呈意見，惟須經董事會批准。制定有關本集團執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薪酬政策之主要宗旨乃在於本集團按所要達成的公司目標將彼等的薪酬與業績掛鉤，藉此挽留及激勵執行董事。為釐定向其董事會成員支付之薪酬水平，會考慮市價及因素如每名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複雜性，以及本集團之績效。

有關報告期間支付予每名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及附註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35.5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7.3百萬元。

本集團已制定薪酬政策，規定了僱員薪酬的基礎及其薪酬結構(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福利等)，並根據對個人績效的評估釐定。本公司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僱員繳納了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費用。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以激勵關鍵僱員(定義見招股章程)，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該僱員激勵計劃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指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並未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任何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作為我們挽留僱員戰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我們的管理層認識到實現僱員個人價值的重要性，並為所有在不同業務部門尋求職業發展的僱員推行透明的評估體系。為激勵僱員，我們提供年終獎，並設立一套制度，獎勵年度表現優異的優秀僱員。此外，我們通過送上貼心禮物為僱員慶祝工作週年紀念等重要里程碑，以及在節日期間提供假期福利來表達我們對僱員奉獻精神的感謝。

我們認識到持續學習及專業發展的重要性，因此制定一項培訓計劃，以提高僱員的專業技能，其中包括採購、規劃、質量檢驗及操作技能等方面的專業培訓。為支持僱員的成長及發展，我們為彼等參加外部培訓計劃分配專項資金。此外，我們亦在人力資源部門的協助下，提供職業道德、入職培訓及企業文化培訓。

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酬金而言，按組別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載列如下：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總計	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i)自本集團收取或將收取任何因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獲發酬金作為獎勵；(ii)收取或將收取任何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職務而獲得之補償；或(i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亦載有與彼等委任相關之具體條款及條件。所有向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服務合約作出以及所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委任函作出。委任董事條款之詳情於本董事會報告「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節披露。

根據細則第15.5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董事之董事須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之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外，根據細則第15.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所有新委任之董事均將獲提供必要之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之責任有適當程度之了解。

根據細則第15.1條，呂女士及夏宸穎先生將於應屆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各自獲委任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各自訂立合約的日期起初次任期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需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概無建議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於一年內不可由本公司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金(法定補償金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有權收取本公司於股東會上或董事會不時釐定的款項。其他酬金則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有關董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不競爭承諾之年度確認書。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透過其資產將對現任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因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人士因履行其各自職務之職責或假定職責所作出、發生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應或可能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並確保其免受損害，惟因彼等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引致或承受者(如有)除外。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計劃，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需要承擔任何因本集團業務而產生之潛在責任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財務申報及核數

董事確認彼等按照適用法定要求及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之責任。本集團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所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控股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而令本公司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其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以及概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此外，董事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定義見招股章程)之間並無須向股東披露的利益衝突。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未簽訂或存續對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屬重要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誠如於招股章程的披露，浙江卡羅特(作為承租人)同意向浙江樂昇恩(由章先生及呂女士控制的公司)(作為業主)租賃若干物業，用作存放我們產品的倉庫，固定租期由2023年10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年租為人民幣2.1百萬元。該租約於我們的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項下的使用權資產。因此，該租賃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後的一次性關連交易。有關該租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的「關連交易 — 一次性關連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一般業務過程進行之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除上文披露者以外，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因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彼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作出之披露聲明

董事會概無知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而作出披露之情況。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章先生 ^{(1)、(2)}	受控法團權益	401,602,000	72.36%	好倉
呂女士 ⁽¹⁾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0	72.07%	好倉

附註：

- (1) 包括Yili Investment所持400,000,000股股份。Yili Investment由Yili Capital及Guodong Capital分別持有55%及45%股權，而Yili Capital由呂女士全資擁有，Guodong Capital則由章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先生、呂女士、Guodong Capital及Yili Capital均被視為於Yili Investment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包括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Carote CM」）所持1,602,000股股份，其普通合夥人Guodong Capital為章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uodong Capital及章先生均被視為於Carote CM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章先生	Carote Philippines ⁽¹⁾	受益所有人	100,000	1%	好倉
呂女士	Carote Philippines ⁽¹⁾	受益所有人	100,000	1%	好倉

附註：

- (1) 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Carote Philippines由Carote (Singapore)Management、卡羅特環球、章先生及呂女士分別擁有80%、18%、1%及1%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2024年12月31日在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Yili Investment ⁽¹⁾	實益權益	400,000,000	72.07%	好倉
Yili Capital ⁽¹⁾	受控法團權益	400,000,000	72.07%	好倉
Guodong Capital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401,602,000	72.36%	好倉

附註：

- (1) 包括Yili Investment所持400,000,000股股份。Yili Investment由Yili Capital及Guodong Capital分別持有55%及45%股權，而Yili Capital由呂女士全資擁有，Guodong Capital則由章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先生、呂女士、Guodong Capital及Yili Capital均被視為於Yili Investment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包括Carote CM所持1,602,000股股份，其普通合夥人Guodong Capital為章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uodong Capital及章先生均被視為於Carote CM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施周峰先生、楊雪芬女士及陳天衛博士)組成。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及獨立核數師。本年度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的核數師並無變更，且在過去三年中亦未發生任何變更。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且有關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業務回顧

業務表現及未來展望

就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而言，請分別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下「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各段。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法律法規

就本公司所知，其於本報告期間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社會責任捐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企業社會責任捐款約人民幣238,000元(2023年：約人民幣241,900元)。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致力與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且本公司賴以成功的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保護環境及回饋社區以及實現可持續增長、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5至28頁。

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市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報告期後事項

2025年1月20日，本公司中國總部地址已變更為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日耀之城6幢1單元3–5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2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章國棟

中國，杭州

2025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責任至關重要。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我們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並於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一直遵守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本報告後文所披露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及第C.2.7條除外。

本公司致力加強對其業務運作及發展合適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及業務策略。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管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A.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買賣守則，該守則條款至少與標準守則同樣嚴格，用以規管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於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活動，以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相關事宜。

《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適用於全體董事及所有獲發予《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並已獲告知須遵守其規定之僱員。

已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彼等確認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已遵守《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B.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業績，並應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須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須作出之貢獻以及其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1. 董事會組成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施周峰先生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根據上市規則披露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所有公司通訊已根據上市規則明文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不少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各董事確認，其(i)於2024年2月28日或2024年6月24日(如適用)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規則下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職責。

除章先生與呂女士為夫妻關係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職位由章先生擔任。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和營運。彼等各自的職責以書面形式明確界定。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但非強制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偏離此項規定，因章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鑒於章先生自2011年7月起一直服務於本集團並自2019年至今持續提供戰略指引及領導，董事會認為由章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可確保本集團領導層的連貫性，並有助實現更高效全面的戰略規劃。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制定及落實決策。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不會影響權力及職權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與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的董事會委員會，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協商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地重新評估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角色的劃分，並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於未來建議將該兩個角色劃分予不同人士。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4. 董事委任及重選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彼等各自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

企業管治守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細則第15.5條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因此，呂女士及夏先生將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5.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情況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並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推動其成功。董事會的董事客觀地作出符合本集團利益的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及有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獲取本公司所有信息，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根據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

董事會對所有重要事項保留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事項、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要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戰略。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並向董事會匯報。為此，董事會制定了明確的書面指引，規定管理層在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須向董事會報告並事先取得批准。董事會將不時對該等授權及指引進行定期審查。

6.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動，從而有效地履行職責，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專門為其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理解，並充分知悉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職責及義務。

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拓展及更新其知識與技能。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章國棟先生	A及B
呂伊俐女士	A及B
夏宸顯先生	A及B
楊雪芬女士	A及B
陳天衛博士	A及B
施周峰先生	A及B

附註：

- (1)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講習班
- (2) B: 閱讀相關新聞快訊、報紙、期刊、雜誌及相關出版物

C.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該機制載列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獨立元素的過程及流程，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更好地維護股東的利益。

評估的目的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方面。評估過程亦明確本公司需要採取何種行動保持及提高董事會的表現，例如應對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求。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概要如下：

-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確認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
- 每年將對董事會的獨立性進行檢討，以確保其保持客觀獨立；
- 本公司董事在履行職責時可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
- 鼓勵董事(倘有需要)獨立接觸並諮詢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以問卷形式個別完成獨立性評估，評估結果已提交董事會，且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其結果令人滿意。

D.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供股東索取。

於2024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過半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施周峰先生、楊雪芬女士及陳天衛博士)組成。施周峰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質。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上市，故報告期間並無舉行審計委員會會議。

於2024年12月31日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審計委員會舉行一(1)次會議，以討論及檢討以下事項：

- 與財務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檢討審計流程的有效性以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的準確性及公允性；
- 與高級管理人員及財務人員檢討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以及風險管理更新；

- 建議董事會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
- 批准報告期間的審計計劃，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批准其委聘。

審計委員會亦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雪芬女士及施周峰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呂伊俐女士組成。楊雪芬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確定具備擔任董事資格的個人，並選擇或向董事推薦被提名擔任董事的個人；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在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規定的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每年討論並商定可計量的董事會多元化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採納。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相關條件，以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倘適用)，然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上市，故報告期間並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

於2024年12月31日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提名委員會舉行一(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組成及多樣性；

- 根據上市規則監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監察並檢討本集團的多元化及包容性發展。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已保持適當的多元化平衡，故此不建議對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作出任何變更。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識到並認同董事會的多元化對於提升公司業績質量大有裨益，並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制定於2024年9月13日前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政策的實施。本公司旨在建立並維持一個由在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具備多樣性的董事組成的董事會。

根據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商定可計量的目標，以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任職年限，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亦將確保董事候選人的招聘及選拔程序結構合理，以便本公司考慮各種候選人。在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實現各個層面的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區域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將每年檢討其多元化情況，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性別比例，並監察實現該等多元化目標的進度。本公司旨在建立並維持一個在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具有多樣性的董事會。

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採納的可計量目標包括(a)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董事會至少有一名成員應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及(c)董事會至少應有一名女性成員。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背景的組成情況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載董事的履歷資料中披露。

根據可計量的目標對董事會的當前構成進行的分析如下：

性別	年齡組別
男性：4名董事	21–30歲：1名董事
女性：2名董事	31–40歲：2名董事
	41–50歲：1名董事
	51–60歲：2名董事
職務	教育背景 ⁽¹⁾
執行董事：3名	工商管理：3名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董事	會計及財務：3名董事
	市場營銷：1名董事
	法律：1名董事
國籍	業務經驗
中國籍：6名董事	所有董事均擁有行業經驗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知識

附註：

(1) 陳天衛博士擁有多個學位。

董事會由兩位女性董事及四位男性董事組成，成員在工商管理、法律、財務管理、審計及公司秘書事務等領域具備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訂立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性別多元化

下表載列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	33.3% (2)	66.7% (4)
高級管理層	100% (2)	0% (0)
其他僱員	68.3% (125)	31.7% (58)
全體董事及僱員	67.5% (129)	32.5% (62)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職責及權力轉授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擁有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的平衡，以及確保董事會的持續發展，董事會層面得到適當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規定評估擬議候選人的適合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品格及誠信；
- 資質，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以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承諾投入可用時間及相關興趣，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

董事提名政策亦規定在股東大會上選拔及任命新董事以及重新選舉董事的程序，具體如下：

- 當有必要填補臨時空缺或任命額外董事時：
 - (i) 提名委員會根據上述標準確定或選擇候選人；
 - (ii)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iii) 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推薦進行審議並決定任命。
- 當有必要在股東大會上重新任命現有董事時：
 - (i) 提名委員會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作出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並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符合上述標準；
 - (ii) 提名委員會就重新委任事宜向股東提出建議；及

(iii) 股東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對續任事宜進行審議及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天衛博士及楊雪芬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即章國棟先生）組成。陳天衛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基於業績的薪酬，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上市，故報告期間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

於2024年12月31日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薪酬委員會於2025年3月26日舉行一(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檢討董事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本公司董事目前的薪酬結構及待遇，並建議董事會批准其具體待遇；
- 向董事會建議更改若干董事的薪酬待遇；及
- 向董事會推薦報告期間任命的董事及主席的薪酬方案。

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以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E. 董事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每位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章國棟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	-
呂伊俐女士	3/3	不適用	1/1	不適用	-	-
夏宸顯先生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楊雪芬女士	3/3	1/1	1/1	1/1	-	-
陳天衛博士	3/3	1/1	不適用	1/1	-	-
施周峰先生	3/3	1/1	1/1	不適用	-	-

自上市日期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公司並無召開股東大會，以及本公司共召開三(3)次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7條建議，主席應至少每年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於報告期間，主席並未另行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任何會議。

F.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之責任。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重點包括：

- 行為準則—本公司行為準則明確向每位僱員傳達其價值觀、可接受決策標準及其基本行為規則。

- 識別及管理重大風險及重大內部監控缺陷的流程－若管理層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發現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缺陷，將盡快呈報董事會進行進一步評估及管理。將舉行董事會會議檢討及評估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缺陷，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控制風險或改進內部監控缺陷。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或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或重大內部監控弱點或缺陷。
- 內部審計職能－在董事會辦公室、財務部、法律部、人力資源部與行政辦公室的配合下，本集團已執行內部審計職能，建議進行定期財務及營運檢討，並向管理層建議需要採取的行動。本公司上述部門開展的工作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妥善實施並按計劃發揮作用。內部審計及檢討的結果呈報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將繼續監督其對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並繼續就上市規則、中國法律法規等為董事及管理層安排由其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提供的各種培訓。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引領管理層工作，並監督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與持續監察。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匯報並確認，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確保資源、僱員資質與經驗、培訓課程以及會計、內部審計、培訓報告預算等的充足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及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流程為有效及充分。

本集團已採納《信息披露指引》，其中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職員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該政策是為了確保在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一致及時披露之前，潛在內幕消息會獲保存且有關資料會被保密。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包括：

- 管理及處理內幕消息的指定負責人及負責部門；
- 上市規則下的具體披露規定；及

- 規定的披露程序。

本公司已採取安排，以便利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在機密情況下，提出對有關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為的關注。

此外，本公司已制定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發生任何腐敗，並概述本公司擬採用可促進及支持反貪污法律的原則及指引。

審計委員會須定期檢討該等安排，確保設有適當安排，對相關事宜進行公平、獨立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嚴重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G.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承擔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有涉及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其對合併財務報表負有的申報責任的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H.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40,000元。

I. 公司秘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企業實體解決方案的陳婉梅女士已獲本公司委任為公司秘書。其與本公司聯繫的主要聯繫人為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章國棟先生。

於報告期間，陳婉梅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J.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多名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合計不少十分之一的投票權的股東(包括一間認可的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提案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該建議(「建議」)，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以下地址。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有關要求，並於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定有關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要求董事會把該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3.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倘股東擬提名人選(「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彼須在有關股東大會前至少七個整日按以下地址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i)有意提名該候選人競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ii)有關候選人有意競選董事的書面通知，而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須不早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後翌日開始，且至少須為七個整日。

4.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要求。

5. 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蕭山區日耀之城6幢1單元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收件人：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郵箱：	bodoffice@carote.cn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書、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原件交存並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方式和身份證明，以便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依照法律規定進行披露。

我們亦鼓勵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www.mycarote.com提供的網上查詢表格提出查詢，謹此提醒股東在提出查詢時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在認為合適時作出及時回應。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有關其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股息派付等查詢，有關詳情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K.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其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之代表，如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之查詢。

L.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宜。該政策定期檢討，以確保行之有效。

股東溝通政策概要如下：

- 股東及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信息；
- 公司通訊將以淺顯易懂的語言以中英文兩種版本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理解；
- 本公司向聯交所發佈的信息亦會隨即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此類信息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公告及相關解釋性文件等；
- 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倘無法出席，可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並投票；
-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及
- 投資者／分析師簡報會及一對一會議、媒體採訪等將定期舉行，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召開任何股東大會。所有於聯交所發佈的公開信息，亦已以英文及中文版本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便股東了解。本公司安排多次投資者簡報會，以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基於上段中提供的信息，我們認為於報告期間經審閱的股東溝通政策獲有效執行。

M.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預先釐定的股息派付比率。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股東權益、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及股本回報率等)，董事會於一個財政年度內可能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獲得股東批准。

N. 組織章程文件變更

本公司於2024年9月13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期間，上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面向公司各利益相關方，重點披露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管理、實踐與績效。

編製依據與原則

本報告編製主要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發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守則》」)的要求，結合本公司當前業務運營情況與可持續發展工作實際進行編寫。

本報告按照利益相關方識別、實質性議題分析、確認報告的界限、資料收集、編製報告及董事會審議等步驟進行編製，以確保報告內容遵循《守則》中明確的匯報原則。

重要性：本報告已披露我們識別出的對業務運營及內外部利益相關方產生重要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包含其識別與評估的過程、準則，以及議題重要性評估結果。同時，我們已披露與關鍵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機制，以及對其訴求與期望的回應方式。

量化：本報告中ESG關鍵目標及指標和相關的數據所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註釋中進行說明。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現於報告年度內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本報告為本集團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為後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的可比性建立基礎。

報告時間範圍與邊界

本報告披露的時間週期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即報告期內)，部分內容向前後適當延展。除另行說明外，報告內容範圍涵蓋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運營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信息。

報告編製流程

本集團的董事會對本報告所匯報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並已於2025年3月26日確認及批准通過本報告的內容。

數據說明

報告中所包括的數據與信息均來自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內部相關數據收集與統計系統、報告編製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收集工具以及主要附屬公司報送的實踐案例。報告中所涉及的貨幣類型，如無特別說明，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報告稱謂

為便於表述和方便閱讀，在本報告中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也以「卡羅特」、「公司」、「本集團」或「我們」表示。

語言說明

本報告提供中文版及英文版供讀者參閱。

報告形式

本報告已於本集團官方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瀏覽及下載位置為：<https://www.mycarote.com> 或 <https://www.hkexnews.hk>。

董事會聲明

可持續發展已成為全球企業的共同使命。作為中國廚具行業高質量發展的踐行者，卡羅特將ESG深度融入企業戰略與運營實踐，致力於為全球消費者提供卓越產品的同時，推動社會價值與商業價值的和諧共生。

合規生態護航全球運營。合規是卡羅特可持續發展的生命線。我們建立了合規治理架構，將合規要求貫穿決策、執行與監督全流程。通過動態修訂制度文件，構建預防、監測、處理、改進的閉環管理體系。在反腐敗領域，我們以「零容忍」態度推行陽光工程，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經證實的腐敗事件。

綠色轉型重塑產業價值。應對氣候變化是卡羅特的ESG關鍵議題。我們通過降低高耗能生產、推廣新能源物流車輛、宣傳和推廣節能活動等綠色生產及運營實踐，持續推動降低碳排放，提升全員碳意識。我們推動供應鏈向循環經濟模式轉型，並鼓勵供應商採用節能技術，以實際行動帶動合作夥伴科學減碳、資源增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質量與責任守護客戶信賴。產品質量是卡羅特對消費者的莊嚴承諾。卡羅特以全生命週期質控體系實現重大質量問題「零發生」，客戶忠誠度穩居行業前列。在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領域，我們恪守「最小必要、去標識化、全程加密」原則，採用獲得ISO 27001認證的供應商系統處理數據，全年未發生數據或隱私洩露事件，築牢數字時代信任基石。

多元包容激發組織活力。員工是卡羅特最寶貴的資產。我們構建合法平等、健康安全、成長共贏的人才生態，提供綜合性的福利待遇，搭建完善的晉升和培訓體系。我們設立員工申訴郵箱與創新獎勵機制，真正讓每位員工成為企業發展的參與者與受益者。

我們堅信，可持續發展是一場需要全員參與、全球協作的持久征程。卡羅特願與各方攜手，以務實行動回應時代命題，讓每一件產品承載綠色承諾，讓每一次創新賦能美好生活！

章國棟
董事長

年度獎項及認可

獎項／認可

頒獎單位

2024年度綠色可持續獎
2023年度品牌影響獎
2022年度亞馬遜全球佈局品牌獎
2022年度廚具及餐飲用具行業發展卓越獎
2022年度年度品牌獎

亞馬遜
沃爾瑪
亞馬遜
天貓
Lazada

可持續發展管治

卡羅特堅信將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和企業治理融入日常運營中，不僅能提升公司的市場競爭力，還能夠為社會創造更多價值。因此，我們致力於通過全面的管理架構、系統化的風險與機遇識別機制以及明確的目標和指標制定，推動企業的長期穩健發展和環境及社會責任履行。

ESG管理

我們持續完善ESG治理架構，以推動長期穩健的發展。我們的治理架構由董事會和ESG工作小組組成，確保公司在環境、社會和管治方面的目標得以實現。ESG工作小組每季度向董事會通報情況，全面回顧ESG相關事項的進展，確保日常執行與ESG戰略規劃的一致性。

卡羅特ESG管治架構

董事會：

- 作為公司的ESG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審議ESG政策、目標及年度工作計劃；
- 每年評估、確定及應對ESG相關風險與機遇，並在必要時聘請獨立第三方評估風險、檢討策略、目標及內部控制，並根據需要採取改進措施，以降低風險並改進ESG表現；
- 審查公司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履行和企業治理等方面的進展；
- 負責批准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ESG工作小組：

- ESG工作小組由跨部門的人員構成，負責根據董事會的指導，制定ESG行動計劃並組織實施，確保相關措施在各業務及職能條線上按時按質完成；
- 定期監測各項指標，收集和分析數據，報告ESG目標的進展情況，及時調整策略以應對外部變化；
- 編製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積極開展內外部利益相關方溝通。

外部專家顧問：我們聘請獨立的諮詢公司為董事會及管理團隊提供專家指導，確保我們遵守最新監管ESG要求，並履行ESG相關責任。

為遵守上市後聯交所於ESG方面的呈報規定，我們已採納了一套全面的ESG政策，並按年度基準進行審查。為了有效應對與ESG相關的風險及機遇，同時考慮其更廣泛的環境及社會影響，我們進行全面的風險及機遇評估。在此基礎上，我們制定具體的ESG目標及關鍵績效指標，作為衡量我們在該等領域的表現及進展的基準。

利益相關方溝通

公司重視與各利益相關方保持良好的溝通。我們定期識別與業務運營有關的主要利益相關方，並通過實際行動與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與投資者、客戶、合作夥伴、員工、社區與媒體等利益相關方保持多渠道的常態化溝通，回應各方的期望與訴求。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訴求	溝通渠道與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法規 響應國家政策 依法合規經營 提供企業運營信息	年度報告 上報文件 官網信息披露
股東與投資者	保護股東權益 完善公司治理 投資回報 提供企業運營信息	股東大會 定期與臨時報告 投資者活動與日常溝通
客戶	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 快速響應客戶需求	客戶服務管理 客戶反饋渠道 社交媒體平台互動
供應商和合作夥伴	穩定合作關係 公平公正交易 貢獻行業發展	業務合作與日常溝通 供應商溝通渠道 行業協會與交流活動
員工	保障員工權益 良好的工作環境及發展機會 公平合理的薪酬待遇 提升員工福祉	員工溝通渠道 員工培訓項目 員工滿意度調查
社區	積極貢獻當地經濟發展 關注企業社會責任的履行	參與公益慈善活動 加強與當地社區的交流與合作

實質性議題管理

公司開展實質性議題分析工作，以了解利益相關方的年度關注重點，有效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提升ESG管理水平。

識別	評估	審核
研究分析宏觀政策、行業發展趨勢及同業關注，參考ESG標準、指引、評級體系等，識別環境、社會和管治三個維度的17項議題。	制定利益相關方溝通計劃，以訪談、專家分析等形式，對公司管理層和員工等利益相關方進行調研，了解各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優先議題，形成議題實質性分析結果。	董事會審議確認結果的適用性與有效性，形成最終的關鍵實質性議題。

維度	議題	重要程度	影響
管治	反腐敗與反賄賂	非常重要	降低法律風險，避免罰款等； 增強公眾信任，維護公平競爭環境。
	舉報與申訴	非常重要	預防內部管理漏洞，降低運營風險； 增強利益相關方對企業的信心。
	公司治理	非常重要	提升透明度，強化社會監督。
	合規管理	非常重要	避免合規成本上升，保障市場准入。
環境	氣候變化	非常重要	極端天氣擾亂供應與物流； 推動可再生能源使用，降低碳足跡。
	能源消耗	相關	降低能耗可節約成本，提升利潤率。
	排放物與廢棄物	相關	推動供應鏈環保合規，降低資源消耗。
	水資源管理	相關	節水技術降低用水成本。

維度	議題	重要程度	影響
社會	產品質量與安全	非常重要	高質量產品減少召回風險，提升市場份額； 保障消費者健康與安全權益。
	客戶服務	非常重要	優質服務提升客戶忠誠度與復購率； 投訴處理不力導致口碑下滑，影響銷售。
	隱私保護	重要	合規數據管理增強跨境業務合法性； 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安全，防止信任危機。
	供應鏈管理	非常重要	推動供應商採用清潔生產工藝，減少整體碳足跡。
	員工權益保護	重要	公平僱傭減少勞資糾紛； 促進性別平等與多元包容文化。
	員工福利與關懷	重要	優厚福利吸引人才，降低招聘成本，提升員工滿意度 與留任率。
	人才培訓與發展	重要	技能培訓提升創新效率； 提升員工職業競爭力，提升社會就業質量。
	職業健康與安全	重要	保障員工生命安全，提升運營穩定性。
	社區參與	相關	助力社區環境、教育、醫療等公共事業發展。

1. 穩健經營

穩健經營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根基，也是卡羅特踐行ESG理念的核心實踐。我們建立了健全的合規管理架構，通過動態修訂制度、強化反腐敗與反賄賂約束、深化知識產權保護及完善舉報人保護體系，我們系統性管控合規風險。報告期內，未發生重大法律訴訟及監管處罰。

合規管理組織架構

為確保合規管理政策的有效實施，卡羅特建立了完善的組織架構和明確的職責分工，覆蓋公司各業務領域、各部門及全體員工，貫穿決策、執行和監督全過程。內控合規部在合規管理中發揮核心作用，董事會作為最高領導與決策機構負責監督合規管理體系的建立與運行。同時，設立了合規、內控及風險管理領導小組，以及各部門合規管理員，形成權責清晰、協同聯動的治理體系，為可持續發展築牢合規基石。

主責部門

合規管理職責

董事會

合規管理的最高領導與決策機構

- 推動完善合規管理體系；
- 批准公司合規管理規劃、制度和報告等。

合規、內控及風險管理領導小組

向董事會匯報合規管理事宜

- 建立健全合規管理組織架構及管理流程；
- 審議合規管理制度、規劃及報告。

內控合規部

牽頭負責公司合規管理工作

- 制定合規管理工作計劃、組織體系建設方案以及制度；
- 開展合規風險識別與評估、應對、監控與預警、檢查與考核及整改工作；
- 審查公司規章制度及重大事項合規等；
- 受理違規舉報，調查並處理違規事件調查；
- 組織合規培訓；
- 編製公司年度合規及風險管理工作報告；
- 推進合規管理信息化建設。

各部門合規管理員

負責本部門合規管理工作

- 負責本部門合規信息傳遞、溝通和報告；
- 參與所在部門的內部審核；
- 維護所在部門的合規條例等合規管理工作。

合規管理制度體系

我們搭建了合規管理制度體系，主要圍繞加強和規範公司的合規管理，進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防範風險能力。我們制定《合規管理制度》、《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反洗錢制度》等合規管理文件，識別並定義了各類合規風險，強調了對腐敗、賄賂等不當行為可能帶來的法律、經濟及聲譽損失後果。此外，公司建立了制度修訂完善機制，內控合規部牽頭各部門持續關注外部規範動態，定期審查制度並提出修訂建議，確保合規有效性。

合規風險管理

公司構建覆蓋了風險識別預警、風險應對、審查、違規投訴舉報、問責監督及改進的閉環管理流程，確保合規風險可控、可溯、可治。

合規風險管理流程¹

- 識別與評估：

機制建立：建立合規風險識別預警機制，全面梳理經營管理活動中的合規風險，系統性評估分析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影響程度及潛在後果。

¹ GM-14—合規管理制度

- **監控與預警：**

實時預警：對典型性、普遍性或後果嚴重的風險及時發佈預警。

檢查監督：內控合規部開展合規檢查，發現問題督促整改。

信息報告：發生較大合規風險事件時，相關部門需立即報告內控合規部及總經理。

- **管控及處理：**

舉報與問責：建立違規舉報渠道，審計部受理調查，人事部門完善處罰機制。

整改：發現違規行為後，內控合規部督促整改並跟蹤落實。

- **應急響應：**

預案制定：針對重大合規風險事件，由領導小組統籌，相關部門協同制定風險管理預案。

- **改進及反饋：**

體系評估：內控合規部定期評估合規管理體系的有效性、充分性及適用性，並推動整改優化。

考核驅動：將合規職責履行情況納入部門及分子公司負責人考核。

持續改進：通過制度修訂、流程優化、合規培訓及文化建設，實現閉環管理。

合規文化建設

卡羅特強調覆蓋全員的合規文化建設，通過定期對分子公司和員工合規職責的考核評價、組織合規培訓、建立合規報告制度等措施，不斷提升員工的合規意識和能力，確保合規管理體系的有效運行。

全員合規要求：

- 學習與工作有關的法律法規、監管規定、行業準則及公司內部規章制度，並切實遵守；
- 主動識別和管理本崗位職責內的合規風險；
- 主動向本部門和內控合規部報告發現的違規行為或合規風險隱患等。

1.1. 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公司將誠信經營與公平競爭作為業務開展的基礎。我們在《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中，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腐敗、賄賂及舞弊行為，覆蓋所有經濟活動及人、財、物管理流程，保證在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下開展業務。公司要求員工及供應商承諾杜絕行賄受賄、利益輸送等行為，並將合規義務納入合同條款。報告期內，未發生涉及公司及員工腐敗及賄賂的訴訟案件。

公司審計部作為反賄賂／反腐敗的核心監管部門，依法依規開展商業賄賂治理並行使審計監察職責，主要包含監督與管理重要部門及人員的廉潔從業情況，完善制度建設，並跟蹤監督反腐敗措施的執行情況。

預防措施：重點崗位人員入職前須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供應商合作前須簽訂《反商業賄賂協議》。

動態監督：審計部定期檢查重點部門及環節的廉潔從業情況，跟蹤合同履行中的合規風險。

突擊檢查：不定期開展跨部門檢查，識別潛在腐敗風險，研究預防對策。

檢舉渠道：設立和公佈監督投訴渠道，鼓勵員工及商業合作夥伴檢舉揭發腐敗、舞弊行為。

公司制定了全面且嚴格的腐敗事件調查及處理流程，旨在有效處理任何潛在的腐敗及舞弊行為。

腐敗事件處理流程：²

收到檢舉－合規／審計部門介入－成立專項小組－取證及調查－出具專項調查報告

問責及處理：員工受賄一經查實，將依據公司規定進行處分，情節嚴重者開除；供應商行賄則取消合作資格。涉嫌違法的案件直接移交司法機關。

反腐敗培訓

我們定期開展反腐敗培訓，確保員工深刻理解並踐行公司的廉潔文化。

2024年，公司共開展2場反腐敗培訓；並面向董事及高管開展2場反腐敗培訓。

1.2. 知識產權保護

卡羅特堅持以創新賦能社會價值創造，我們通過系統化的管理體系，確保技術成果、品牌價值及商業秘密的完整性與安全性。

我們的商標、域名、專有技術、商業秘密及類似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整體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依靠商標法和版權法以及與員工和其他方簽訂的保密和非競爭協議來保護我們的專有權利。我們已註冊多個商標、專利、版權和一個域名(www.mycarote.com)。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涉及任何知識產權侵權相關的訴訟案件。

截至2024年，累計有效專利36件，有效商標114件。

1.3. 舉報制度與舉報人保護

我們鼓勵員工和外部利益相關方報告可疑行為，並承諾對所有舉報進行嚴格保密和徹底調查，讓合規文化真正融入組織基因。

²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舉報渠道

我們高度重視舉報制度的建設與完善，致力於為員工和外部利益相關方提供安全、透明的舉報渠道。我們公佈舉報郵箱，確保全體員工及商業合作夥伴等可以通過相關渠道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³

舉報郵箱⁴：fin005@mycarote.cn

審計部按照職責權限受理違規舉報，並就舉報問題開展調查和處理，對造成資產損失或者嚴重不良後果的，移交責任追究部門；對涉嫌違紀違法的，按照規定移交公安機關相關部門或者機構。

舉報處理程序

受理與調查：收到舉報後，審計部門成立專項小組進行取證調查，最終出具專項調查報告並提交管理層。

協同配合：各部門在發現違規問題時需及時向審計部通報。

舉報人保護政策

為了鼓勵真實的舉報並保護舉報人的權益，我們承諾對所有舉報信息嚴格保密，包括嚴禁洩露檢舉人的信息，嚴禁將舉報情況透露給被舉報人或者部門，並採取必要措施防止任何形式的報復行為。⁵

³ GM-14-合規管理制度

⁴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⁵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2. 環境友好

卡羅特秉持「綠色創新、責任共享」的核心理念，著力構建綠色發展格局，在切實減少污染排放、提升資源效能、積極應對氣候變化等關鍵領域持續發力。通過全面的環保措施和持續的技術創新，努力降低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產生的影響，實現經濟效益與生態效益的雙贏。

我們已制定與整體業務策略目標相一致的環境目標，並通過定期監控及完善相關目標，不斷優化實現目標的途徑。我們確定了部分指標以評估環境表現，幫助我們採取相應措施來降低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我們設立的相關目標及指標包含：

關鍵指標⁶

我們的目標

耗電量密度

以2023年為基準年，我們的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內將整體耗電量密度降低5%。

耗水量密度

以2023年為基準年，我們的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內將整體耗水量密度降低5%。

附註：

耗電量密度指每人民幣1百萬元的收益所消耗的電力量。

耗水量密度指每人民幣1百萬元的收益所消耗的水量。

2.1. 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排放

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防治法》及《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業務所在運營地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致力於將業務運營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通過實施環境安全監測機制等措施減少污染物和廢棄物的排放。

我們認為，公司業務不涉及任何重大直接排放、廢水排放、噪音或廢物產生，但我們的業務運營可能會間接對環境產生影響。因此，我們密切關注產品生產、包裝、交付及銷售過程可能直接或間接發生的事宜。

⁶ 招股章程

為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排放我們已採取相關措施：

採購環節：

- **優先選擇使用可回收材料的供應商：**鼓勵供應商增加使用可回收利用的材料，並優先考慮使用可回收利用的材料進行生產的供應商，減少業務中對原材料的需求，降低自然資源的開採壓力。
- **推動供應鏈向循環經濟模式轉變：**與持有再循環聲明標準證書的工廠開展合作，以在產品中使用可回收利用的材料。

物流環節：

- **環保運輸策略：**增加使用整箱運輸，整箱運輸相比拚箱運輸可以顯著減少所需的包裝材料，特別是塑料泡沫、紙板等一次性包裝材料的使用，從而減少廢棄物的生成。
- **推廣新能源車輛：**在倉庫和配送中心推廣使用電動卡車和叉車等新能源汽車，以減少倉儲作業過程中的空氣污染。
- **選擇與注重環保的物流服務提供者合作：**選擇考慮將其環境的影響降低的物流提供方，確保運輸過程中使用清潔能源車輛或低排放技術，從而減少溫室氣體和其他有害物質的排放。

2.2. 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我們致力於綠色辦公及綠色包裝的實踐，通過採用環保材料、優化包裝設計以及實施節能減排措施，努力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2.2.1 綠色辦公

公司採取了一系列綠色辦公措施來提高日常運營中的資源和能源使用效率，在降低日常運營成本的同時，增強員工的環保意識。

綠色辦公措施：

- ESG工作小組定期審計用水情況；
- 實施智能電力管理系統，監測及控制用電情況；
- 安裝節水型清潔設備，減少水資源浪費；
- 組織節能節水活動及培訓，如「地球一小時」等；
- 鼓勵舉辦在線會議以減少不必要出行；
- 鼓勵無紙化辦公；
- 提倡關閉不需要的電器和照明以節約能源；
- 防止在拍攝過程中浪費食品及飲料。

2.2.2 綠色包裝

公司持續優化包裝環節的綠色轉型策略，探索更加環保和高效的解決方案。通過推行可降解材料優先應用原則，建立涵蓋減量化使用、重複利用、循環再生及自然降解的綜合性包裝解決方案，重點壓縮不可降解包裝材料在包裝體系中的佔比。在此基礎上，公司制定分階段實施目標，計劃五年內分階段推動供應鏈轉型，實現20%合作供應商採用環保型包裝材料，同時確保80%產品包裝具備可回收利用特性，逐步構建可持續包裝管理體系。

2.3. 應對氣候變化

卡羅特深刻認識到氣候變化對全球環境、經濟和社會帶來的深遠影響，致力於通過科學管理和持續改進，減少碳足跡並推動低碳經濟發展。

氣候治理

我們將氣候議題全面融入ESG管治，確保公司有效管理和減輕氣候變化帶來的風險，並抓住潛在的商業機遇。

董事會：

- 作為公司氣候治理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制定總體戰略方向，並監督氣候相關目標的實現情況；
- 定期審議公司的氣候政策、目標及績效表現。

ESG工作小組

- 落實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的各項措施；
- 開展日常的監測、分析和報告工作，確保各項氣候行動按計劃推進；
- 負責收集和整理氣候變化相關外部信息及數據，為董事會提供決策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風險識別與應對

為更有效地實施氣候變化相關策略，我們系統性識別氣候風險與機遇，根據風險類型、緊迫性及潛在影響制定具體措施。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緩解及適應措施
物理風險				
急性風險	極端天氣影響	我們的業務運營遍及全球，且依賴第三方物流供應商在全球運送貨物。極端天氣事件可能擾亂供應商的運輸能力，延長交貨時間，導致我們無法保持最佳庫存水平，繼而無法滿足客戶需求。此外，極端天氣可能導致運費波動，繼而增加我們的運營開支。	短期	建立並不斷完善極端天氣應急計劃，加強庫存管理，以更有效地應對暴雨、乾旱、颱風等極端天氣事件。
轉型風險				
市場風險	消費者對保產品的偏好	客戶需求的轉變可能導致銷售收益減少。	中期	通過豐富產品線，促進綠色開發、生產及包裝，適應消費者偏好的變化； 傳播綠色消費理念，向客戶傳達我們對實施可持續發展原則的承諾。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緩解及適應措施
政策和法律風險	ESG相關監管要求趨嚴	監管機構可能會對我們實施更嚴格的环境監管法規及標準。隨著我們向可持續發展模式過渡，我們可能需要減少使用非環保包裝材料，導致運營成本增加。	中期	密切關注環境政策及法規，並整合到內部政策中； 為員工提供環境教育及培訓。
市場風險	供應鏈的穩定	消費者對綠色產品需求的快速增長，迫使我們重新篩選符合環保標準的供應商，可能面臨合格供應商稀缺、採購成本上升等挑戰。	中期	通過跨境電商平台數據分析消費偏好以持續關注市場對節能材料的需求，加強供應鏈管理，改進原材料採購及跟蹤。
聲譽風險	企業社會責任丑聞	供應商環境污染、社會責任事件曝光引發品牌連帶責任，包括客戶抵制、融資成本上升等。	短期	實施供應商ESG准入審核，並通過提供培訓、資源或運營支持實施可持續發展實踐，從而提高供應鏈上的ESG表現； 建立危機公關快速響應機制。

機遇類型	機遇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行動策略
產品和服務	綠色產品溢價	低碳廚具獲得消費者溢價支付意願。	中期—長期	加大研發投入，開發更多環保型產品； 通過市場營銷活動，提升綠色屬性的品牌形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及目標

我們持續跟蹤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的量化進展。

2022-2024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指標	單位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33.06	118.66	111.03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166.19	31.79	16.48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66.87	86.87	94.55

附註：

- (1)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根據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進行分類。
- (2) 範圍1排放指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的直接排放。
- (3) 範圍2排放指本集團內部所消耗外購或取得的電力、供暖、製冷和蒸汽所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

自2022年2月以來，我們已終止內部生產設施的運營，轉而採用與合約製造商合作的模式生產產品。因此，於2022年，與生產運營相關的電力及天然氣消耗(包括範圍1及範圍2排放)大幅降低。此外，自2022年至2023年底，我們的餐廳運營終止，與餐廳有關的運營縮減，致使電力及天然氣的消耗減少。此兩項措施使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自2021年至2022年及2022年至2023年期間減少80%以上。⁷

3. 產品責任

作為中國廚具行業高質量發展的踐行者，卡羅特始終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業務運營地適用的法律法規要求，構建覆蓋研發、生產、檢測、售後的全生命週期質量管理體系，通過標準化流程與創新技術融合，確保產品性能卓越、安全可靠，為全球消費者提供可信賴的廚房解決方案。

⁷ 招股章程—P268

3.1. 產品質量

通過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並結合供應商的質量控制系統，我們致力於提供符合甚至超越客戶期望的產品。報告期內，我們的產品未發生重大質量問題。

全鏈條質量管控舉措⁸

產前預防性控制

- **設計驗證：**生產前對產品樣品進行性能測試，留存基準樣品作為量產標準。
- **風險預判：**通過關鍵參數分析識別潛在缺陷，優化工藝方案。

生產過程動態監測

- **隨機抽樣檢驗：**在生產週期內實施定期抽檢，覆蓋不粘性能、耐磨性、產品結構等關鍵性能指標；
- **即時糾偏機制：**若檢測到發生偏差，則后啟動生產線暫停程序，追溯根源並整改後方可復產。

產後全維度驗收

- **雙重檢驗：**質檢團隊對最終產品進行全面檢查，包括視覺評估和功能測試；
- **合規性驗證：**要求塗料供應商提供質量檢測報告。
- **准入管控：**僅允許100%符合標準的產品入庫，不合格品隔離並追溯責任環節。
- **特定質量標準合規：**若某個國家或區域對其市場內銷售的商品有特定的質量和安全標準規定，我們會提供第三方檢測報告以滿足相關規定。

持續改進機制

- **季度質量審計：**每季度從庫存中隨機選擇商品並送往經認可的當地機構進行測試。
- **新產品線隨機測試：**對新產品線進行隨機質量測試。

⁸ 招股章程

產品回收政策

我們為所有銷售的產品提供有限保修，默認情況下為最終消費者提供一年的產品保修。在中國市場提供7或15天的「無理由」退貨政策，在海外市場遵循線上平台的退貨政策。保修範圍包括因製造缺陷造成的任何瑕疵，我們將通過維修、更換故障部件或退款的方式及時處理。報告期內，未發生過對我們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的產品召回、產品退貨、產品責任索賠或客戶投訴。

3.2. 客戶服務

卡羅特深知，高效的客戶投訴管理與嚴格的隱私保護不僅是企業合規運營的基石，更是贏得全球消費者長期信賴、提升品牌忠誠度的關鍵路徑。

3.2.1 售後服務管理

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支持和服務，確保每一個問題都能得到及時、有效的解決，並通過積極互動收集寶貴的反饋意見，不斷改進和優化產品與服務。

我們通過建立專業的客戶服務團隊、實施多渠道溝通機制以及加強內部協作，實現了高效的售後客戶投訴管理。報告期內，我們未收到任何有關售後服務的重大客戶投訴。

專門的客戶服務團隊

負責處理客戶的各種售後需求，包括處理客戶反饋、評價、諮詢、投訴，產品退貨和退款，根據客戶要求提供產品使用指導，以及處理購買後或產品使用過程中可能出現的任何其他問題。

多渠道溝通機制

通過電子郵件、實時聊天等多種溝通渠道積極與客戶互動，解答他們的疑問和擔憂的同時，我們可以深入了解產品質量、客戶偏好、需要改進的地方以及市場需求。

內部信息共享及協作

客戶服務團隊將相關信息整理並與產品設計及開發部門共享。這種跨部門合作方式使我們能夠改進現有產品，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和期望。

3.2.2 數據與隱私安全

我們嚴格遵守業務運營所在地適用的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相關法律法規，築牢信息安全防線，為全球客戶的隱私權益提供堅實保障。

數據安全制度與治理架構

我們制定了以《數據安全管理辦法》為核心的數據安全管理框架，包括制定詳細的數據安全準則、根據敏感性對數據進行分類以及實施嚴格的訪問控制。

由信息部門牽頭成立數據安全管理架構，負責監督合規情況，並確保數據在整個生命週期中的安全性。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任何數據洩漏或違規事件。

數據安全管理實踐

我們通過符合國家和國際標準的風險評估以及採用最佳數據處理方法，保證數據的機密性和完整性。

去標識化數據處理：

- 在業務過程中不直接收集個人數據，而是從在線市場接收去標識化的客戶信息。
- 通過聚水潭系統安排產品交付，並僅共享必要的去標識化數據給第三方物流公司。

合作夥伴安全協作鏈路：

- 聚水潭作為我們的IT系統提供商，不僅遵守其自身的隱私政策，還獲得了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確保最佳的信息安全管理實踐。
- 遵循經營所在在線平台的信息安全協議，確保使用其服務時的信息安全和數據隱私安全。

員工培訓與保密協議：

- 所有員工簽署保密協議，防止未經授權披露個人數據。
- 對員工進行數據保護培訓，增強全員的數據安全意識。2024年，共開展3場數據安全及隱私保護培訓。

個人隱私保護

我們致力於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的隱私和安全，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法規要求，守護客戶隱私權益。報告期內，公司未收到涉及侵犯客戶隱私和丟失客戶資料的投訴，亦未涉及任何相關的法律訴訟。

我們實施了一系列政策來規範數據的收集、處理和使用，包括概述保護我們在運營中收集及處理個人信息的準則及措施的數據保護政策，以及為解決數據安全問題提供全面方法的數據安全政策。

個人數據保護政策及措施

我們的個人數據保護政策及措施旨在保護我們日常運營中接觸到的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的個人信息。

個人數據保護原則

- **最小必要原則：**遵守最小必要原則，即僅在提供產品或服務所必需的範圍內收集個人信息，杜絕非必要數據獲取。
- **合法可溯原則：**確保所收集的任何個人信息的來源均可追溯，禁止通過欺騙性做法誤導或脅迫個人提供個人信息。
- **安全可控原則：**採取一切必要的技術與管理措施，確保處理的個人信息的安全，防範未經授權訪問、使用或洩露。

全流程個人數據保護措施

數據收集

- **去標識化處理：**通過電商平台間接獲取數據，在收集及存儲過程中對姓名、地址及電話號碼等信息進行去標識化，確保原始敏感信息留存於平台側；
- **來源可溯：**僅從合法合作方接收數據，拒絕非法渠道信息輸入。

數據處理與使用

- **權限控制：**僅授權特定員工訪問必要數據，並通過日誌追蹤操作記錄；
- **同意及通知：**嚴格在客戶同意的範圍內使用數據，禁止超範圍處理。在處理任何個人信息之前，我們會徵得個人的明確同意，並向客戶提供清晰易懂的信息，說明我們的身份、聯繫方式、處理目的和方法、所處理個人信息的類型、保留期限以及如何行使自己的權利。如有任何變更，我們亦會及時通知個人。
- **敏感信息規避：**業務中不直接收集敏感信息，如需處理則優先採用去除敏感信息的身份標識，以確保在沒有額外信息的情況下無法追溯到特定個人。

數據存儲及銷毀

- **期限管理：**設定最短個人信息存儲期，到期後自動對信息進行銷毀或匿名處理，法律法規或具體協議另有規定則除外。
- **第三方共享：**一般情況下，我們不會向第三方提供個人信息。然而，在業務運營需要且確保安全的情況下，我們會在共享個人信息前告知個人接收方的詳細信息，並徵得客戶的明確同意。我們亦要求接收方嚴格按照約定的目的和方法處理信息。

3.3. 供應商管理

卡羅特通過全鏈條合規治理、資源高效配置及技術創新驅動，打造透明、敏捷、負責任的全球化供應鏈體系。

3.3.1 供應商篩選與合作

我們已建立供應鏈管理架構與政策，支持公司的全球戰略並確保高效、可持續的運營。為了更好地適應不同市場的需求，我們在主要海外市場引入了區域管理系統，賦予當地團隊在供應鏈管理方面的自主決策權，確保運營策略能夠緊密貼合當地市場狀況。此外，為增強供應鏈的韌性和穩健性，我們還致力於供應鏈多元化，積極在全球範圍內，尤其是在新興市場中尋找可靠的供應商，降低運營意外中斷的風險。

2022-2024年供應商數量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供應商總數 ⁹	259家	272家	290家

我們制定了嚴格的供應商篩選與評估流程。在供應商篩選環節，公司通過多維度評估體系對供應商的生產經驗、設備能力、質量水平及行業聲譽進行全面審查，並實施「現場檢查+試訂單測試」雙重驗證機制，其中只有通過廠房實地核查且試生產樣品符合質量標準的供應方可納入合作名錄，從源頭築牢品質防線。在此基礎上，公司採用動態合作策略：針對非核心產品線，採取按需下達獨立採購訂單的靈活模式，避免長期合約鎖定的庫存風險；對核心產品線，則維持與部分優質供應商的穩定合作，同時保留靈活調配能力，以快速響應市場需求波動。

在合作過程中，我們為供應商提供技術指導，以提高其生產效率及質量控制；幫助他們改進生產工藝，以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和產品整體質量。此外，我們指派公司人員到現場監督合約製造工廠的生產運作，提供生產相關事宜的協助。

⁹ 招股章程

3.3.2 供應鏈ESG管理

我們將ESG原則融入供應鏈管理，優先考慮採取環保措施的供應商，並通過技術創新及協同賦能，構建綠色、高效、可持續的全球化供應鏈網絡。基於此，公司設定明確的供應鏈ESG目標：

1. 至2028年，從合約製造商新購生產設備的能耗低於所有同類市場設備；
2. 五年內，具有再循環聲明標準證書的供應商比例提升至20%。

在能源管理領域，為了增加清潔能源的使用並降低用電量，我們在生產設施中安裝了太陽能電池，並定期進行電路檢查以減少電力損失。我們還要求供應商優化其生產流程，防止設備空轉及不必要的重新啟動，並採用更節能、節省電力及天然氣的新塗層技術。

在資源效率提升方面，我們不斷改進產品配方和設計，旨在減少原材料的使用。此外，我們要求製造商加強質量控制規程，儘量減少瑕疵及後續返工，從而減少原材料浪費。

為促進可持續用水，公司推動供應商安裝雨水收集系統並採用廢水處理技術，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水進行回收及再利用，加強水資源保護工作。

我們積極開展供應商ESG能力共建項目，通過與上游供應商合作研究改良炊具生產流程，從而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單位產品的耗電量及耗水量。此外，我們為供應商提供節能工藝及ESG管理相關的指導和培訓。

4. 以人為本

卡羅特堅信具有卓越專業技能及全球視野的人才企業最寶貴的資產，我們以合法平等、健康安全、成長共贏為核心支柱，構建包容、賦能、可持續的全球化人才生態。

4.1. 員工權益保障

卡羅特嚴格遵守國際勞工標準及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律法規，堅決杜絕僱用童工、強迫或強制性勞動等侵犯人權的行為，以及工作場所的騷擾、虐待和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並明確規定一旦發現任何可疑情形，必須立即上報。2024年，我們沒有發生任何涉及違反童工或強制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我們提倡並實踐員工多元化，確保不會基於性別、年齡、種族、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或宗教信仰等因素對員工進行任何形式的歧視。在招聘、薪酬和晉升管理方面，我們維持非歧視性做法，確保所有員工和候選人享有平等的晉升和就業機會，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打造平等、多元化和支持的工作環境。

公司嚴格遵循中國的勞動法規，構建覆蓋勞動合同管理、福利保障及權益保護的員工管理體系，確保僱傭關係的合法性。根據中國法律的要求，我們與所有員工在其入職時簽署標準勞動合同，並參與中國社會保險計劃（涵蓋養老、醫療、工傷、失業、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按地方政府規定比例為員工繳納費用。2024年，全職員工勞動合同簽署率為100%。

為了加強員工的歸屬感和團隊凝聚力，我們提供了一系列綜合福利待遇，包括醫療及退休福利、工人補償及其他雜項福利，確保他們在工作中感受到公司的關懷和支持。

4.2. 職業健康與安全

我們構建覆蓋風險防控及教育培訓的健康與安全體系，提供有關工作安全法規的內部指引和培訓，以大幅降低員工受傷的風險，提高員工對安全政策及風險預防的意識。

公司系統推進全員消防安全能力建設，2024年實現消防培訓與應急演練全員覆蓋。此外，完善**傳染病與疾病**防控機制，強化**標準操作流程**培訓，確保全員準確掌握並及時執行健康監測與報告要求，形成多維聯動的健康安全管理網絡。

截至2024年末，本集團員工或供應商未發生因工死亡或重大人身傷害事件。

4.3. 職業發展

我們注重員工的職業發展和個人成長，提供持續的學習和發展機會，力求滿足不同階段的需求。

我們提倡根據員工的特點和職業目標制定個性化的人才發展規劃，並鼓勵員工參加內外部培訓課程，以增強個人技能和發展潛力。我們提供全面的培訓機會，包括入職培訓、企業文化培訓、技術能力培訓以及外部機構培訓。我們還分配專項資金用於外部培訓計劃，並制定《內部人員流動制度》，通過輪崗計劃和師徒制等舉措，幫助員工更深入地了解生產、研發、運營、營銷、策略及客戶開發等重要業務，培養複合型行業人才。¹⁰

¹⁰ 招股章程—P184

培訓體系

培訓項目	培訓人員	培訓內容
入職及崗前培訓	新員工	對新員工進行入職培訓，涵蓋企業文化、制度規範及崗位技能，確保快速融入。
專業能力	供應鏈管理、運營、產品戰略等部門	專項培訓計劃，涵蓋採購、規劃、質量檢驗等方面的專業培訓； 為供應鏈、運營、客戶等業務線新員工提供定製化的產品知識及專業能力培訓； 根據部門需求，引入外部培訓資源，為業務部門開發定製化培訓計劃。
合規素養	全體員工	開展反舞弊、反洗錢、反腐敗及賄賂以及信息保密等合規及商業道德相關培訓。
領導力發展	管理儲備人才	建立系統性的全球管理培訓生計劃，培養全面發展的未來領導者。
管理能力提升	管理層	引入外部培訓資源，開發定製化管理能力培訓計劃。

晉升制度與激勵措施

我們採用多維評估機制和多樣化的績效評估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月度、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評估。評估內容涵蓋任職資格、價值觀和部門考核等方面，確保評估客觀公正，激勵員工不斷提升自我，實現職業生涯的成長。

為了吸引、激勵和挽留人才，我們認識到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的重要性。為此，我們設立了年終獎，並設立獎勵制度以表彰年度表現優異的員工。

4.4. 員工溝通與關愛

我們通過制度化溝通機制與人性化福利設計，構建開放、透明、有溫度的員工關係生態，賦能員工參與治理、共享發展成果，推動組織凝聚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的持續提升。

員工民主溝通與反饋

我們重視員工的反饋，並鼓勵其參與決策過程。為此，公司建立了重大決策員工意見徵詢制度，通過部門會議、線上問卷等形式收集建議，培養員工的主人翁精神。此外，公司鼓勵員工積極提出意見和建議，就日常工作、外部環境、流程制度等方面，全員均可通過指定的企業郵箱投遞相關意見或建議。若員工提出的解決方案經公司採納或落地，公司將視情況給予相應的獎勵，激勵員工持續改進工作流程。

我們設立了員工申訴機制。如果員工在工作中感到受到不公正待遇，可以通過公司提供的企業郵箱(hr@mycarote.cn)進行申訴。審計部相關人員將查明事實、了解真相後進行溝通和協調處理。¹¹

員工關懷措施

我們的福利措施涵蓋節假日慶祝活動、面向女性及弱勢員工的關懷活動等，確保每位員工都能感受到公司的關懷和支持。在工作週年紀念日等重要時刻，我們會送上貼心禮物，並在節日期間提供假期福利，以感謝員工的奉獻。

5. 企業公民責任

我們堅信反饋社會的重要意義，因為這一直是卡羅特業務運營持續發展的基礎。通過承擔企業社會責任和積極參與慈善活動，貢獻整個社會的福祉。

我們積極向阿里巴巴公益基金會定期捐款，捐款惠及不同公益慈善領域，包括環境保護、兒童關愛、農村發展、慈善、女性發展等。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公益慈善捐款	24.92萬元	24.19萬元	23.80萬元

¹¹ HR-01-【員工手冊】2.0

報告附錄

ESG關鍵績效表

表註：治理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反腐敗培訓時長	小時	5
董事及高管反腐敗培訓時長	小時	5
公司及員工涉及的經證實的腐敗相關法律訴訟	件	0

表註：環境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外購電力消耗量	kWh	152,381
汽油消耗量	升	6,891.08
柴油	升	529.19
天然氣	立方米	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1.03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16.48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94.55

表註：社會績效表

指標	單位	2024年
供應商數量	家	290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0
員工總數	人	188
女性員工數量	人	128
男性員工數量	人	60
全職員工數量	人	188
兼職員工數量	人	0
員工人數－小於25歲	人	35
員工人數25至50歲	人	144
員工人數－大於50歲	人	9
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	0
因工亡故的比例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	%	8.5%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女性	%	9.3%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男性	%	6.6%
員工培訓總時數	小時	8,500
每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45
女性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50
男性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35
管理層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100
普通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38
接受職業培訓的員工的比例	%	95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女性員工	%	95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男性員工	%	95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高級管理層	%	100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中級管理層	%	100
公益慈善捐款	人民幣萬元	23.8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A ·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項	有關廢氣、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1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排放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為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2.3應對氣候變化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我們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1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排放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1減少污染物與廢棄物排放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項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2.2.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項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2.2.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2.2.提升能源及資源效能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項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2.3應對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2.3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 ·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項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員工權益保障 4.3職業發展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項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2職業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過去三年均無因工亡故的事件發生。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2職業健康與安全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項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4.3職業發展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項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員工權益保障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員工權益保障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1員工權益保障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項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3.3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項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1產品質量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2客戶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1.2知識產權保護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3.1產品質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隱私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客戶服務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項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1.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1.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1.3舉報制度與舉報人保護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1.1.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項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運營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5.企業公民責任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企業公民責任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企業公民責任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3至17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我們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在線銷售的收益確認相關。

關鍵審計事項

在線銷售的收益確認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為透過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銷售產品（簡稱「**線上銷售**」），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7.74億元，佔貴集團總收益的85.6%。線上銷售之收益確認時點為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通常於客戶收到產品之際予以確認。

我們將線上銷售收益確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由於線上銷售源自眾多個人客戶所產生的龐大規模，因此本所在該領域投入了大量審計時間及資源。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執行以下程序以處理此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理解、評估並測試了與線上銷售收益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資訊技術一般性控制及自動化控制。

我們對營運數據進行了基於風險的分析程序，包括在分解層面進行消費者行為分析，以評估線上銷售收益波動的整體趨勢。

我們理解貴集團關於線上銷售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並通過以下方式對線上銷售收益進行了評估及基於樣本的測試：

- 通過追蹤至相關佐證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及電子商務平台對賬單），測試線上銷售收益之發生性及準確性。
- 與電子商務平台執行針對已收資金之函證程序。
- 通過追蹤至相關佐證文件，測試收益是否於適當之報告期間確認。

基於已執行之審計程序，吾等認為貴集團對線上銷售收益之確認，已獲所取得之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已取得部分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以及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餘下之其他信息(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報告書、企業管治報告及將載入年報之其他部分)預計將於該日期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以上所識別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審計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將納入年報的餘下其他資料時，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治理層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之行動或所應用之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陶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073,251	1,583,082
銷售成本	8	(1,237,854)	(1,017,941)
毛利		835,397	565,141
銷售開支	8	(375,528)	(245,400)
行政開支	8	(62,372)	(31,636)
研發開支	8	(41,356)	(35,88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回撥淨額	3.1	(161)	274
其他收入	6	32,143	3,194
其他收益淨額	7	10,234	15,500
經營利潤		398,357	271,188
財務收入	10	19,160	7,447
財務成本	10	(258)	(322)
財務收入淨額		18,902	7,125
除所得稅前利潤		417,259	278,313
所得稅開支	12	(61,299)	(41,839)
年內利潤		355,960	236,474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55,994	237,132
非控股權益		(34)	(658)
		355,960	236,4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人民幣)			
每股基本盈利	14	0.81	0.59
每股攤薄盈利	14	0.81	0.59

上述合併損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355,960	236,47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2,839	3,062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18,056	(4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0,895	3,02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76,855	239,49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76,889	240,149
非控股權益		(34)	(655)
		376,855	239,494

上述合併全面收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1,188	10,955
使用權資產	16	3,678	6,905
定期存款	21	183,727	80,146
遞延稅項資產	29	9,080	6,865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
		267,673	104,871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54,849	108,282
貿易應收款項	18	85,774	73,85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	28,554	24,034
定期存款	21	766,010	88,9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36,243	—
受限制現金	21	5,31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77,332	236,064
		1,454,078	531,186
資產總值		1,721,751	636,057
權益			
股本	22	1,985	1,460
股份溢價	22	790,710	137,20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2	(6)	(6)
儲備	23	(221,040)	(244,115)
保留盈利		684,111	328,117
		1,255,760	222,664
非控股權益		(77)	(43)
權益總額		1,255,683	222,621

* 結餘不足人民幣1,000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	—	2,028
遞延稅項負債	29	—	303
		—	2,33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	397,020	358,6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27,287	11,206
即期所得稅負債		37,633	33,522
借款	28	—	5,004
租賃負債	16	4,128	2,739
		466,068	411,105
負債總額		466,068	413,436
權益及負債總額		1,721,751	636,057

上述合併財務狀況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第103頁至176頁之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6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章國棟
董事

呂伊俐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	—	—	46,636	90,985	137,621	(368)	137,253
全面收益／(虧損)									
年內利潤／(虧損)		—	—	—	—	237,132	237,132	(658)	236,474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	—	—	3,059	—	3,059	3	3,062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	—	—	(42)	—	(42)	—	(42)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3,017	237,132	240,149	(655)	239,49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來自當時股東的現金注資	23	—	—	—	687	—	687	—	687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23	—	—	—	(89,360)	—	(89,360)	—	(89,360)
視作根據重組向股東分派	22	—	—	—	(67,731)	—	(67,731)	—	(67,731)
就重組發行普通股	22	1,460	137,208	(6)	(137,982)	—	680	—	680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980)	—	(980)	980	—
股份支付	24	—	—	—	1,598	—	1,598	—	1,59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1,460	137,208	(6)	(293,768)	—	(155,106)	980	(154,126)
於2023年12月31日		1,460	137,208	(6)	(244,115)	328,117	222,664	(43)	222,621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60	137,208	(6)	(244,115)	328,117	222,664	(43)	222,621
全面收益／(虧損)								
年內利潤／(虧損)	-	-	-	-	355,994	355,994	(34)	355,960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	-	-	2,839	-	2,839	*	2,839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	-	-	18,056	-	18,056	-	18,056
全面收益／(虧損)	-	-	-	20,895	355,994	376,889	(34)	376,85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								
發行股份 22	525	753,502	-	-	-	754,027	-	754,027
向股東分配股利 13	-	(100,000)	-	-	-	(100,000)	-	(100,000)
股份支付 24	-	-	-	2,180	-	2,180	-	2,18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525	653,502	-	2,180	-	656,207	-	656,207
於2024年12月31日	1,985	790,710	(6)	(221,040)	684,111	1,255,760	(77)	1,255,683

*：結餘不足人民幣1,000元。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	402,134	274,256
來自銀行現金的已收利息	10	7,799	—
已付所得稅		(59,706)	(30,30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0,227	243,951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	118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68,998)	(5,863)
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288,200	132,893
支付定期存款		(1,064,091)	(143,452)
已收定期存款利息		6,614	7,44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	—	260,2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	3.3	(35,945)	(210,101)
來自關聯方的收益	33	—	1,000
償還關聯方貸款	33	7	5,90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874,095)	48,09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來自股東的現金注資	23	—	687
發行普通股	22	—	680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762,038	—
借款所得款項		—	5,000
償還借款		(5,000)	(19,231)
借款已付利息		(83)	(164)
上市開支付款		(7,793)	(1,987)
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付款	16	(1,108)	(3,698)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23	—	38,214
視作根據重組向股東分派	22	—	(67,731)
向當時股東支付的股利	13	(100,000)	(50,00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48,054	(98,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24,186	193,81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1	236,064	42,480
		17,082	(23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332	236,064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Carote Ltd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卡羅特**」或「**本公司**」)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浙江卡羅特工貿有限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07年4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如附註1.2(a)所述，於2023年8月完成重組(「**重組**」)後，浙江卡羅特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炊具(如不粘鍋具、鑄鐵鍋及精選炊具套件)、廚房器具、飲具及其他產品銷售(「**上市業務**」)。本集團的產品採購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銷售予中國內地、美國(「**美國**」)、馬來西亞、新加坡、日本及其他國家的客戶。

於2024年9月23日，本公司刊發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發售價**」)全球發售129,864,500股股份。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10月2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9,479,500股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Yil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Yili Investment**」)，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章國棟先生(「**章先生**」)及呂伊俐女士(「**呂女士**」)(「**控股股東**」)控制。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發行。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2 重組

(a) 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完成下述重組前，上市業務主要由浙江卡羅特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營運公司」)進行。緊接重組前，浙江卡羅特由控股股東及 Denk Trade Investment Ltd(「Denk Trade」)分別擁有99%及1%股權。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已進行重組，據此，營運公司及上市業務已轉移至本公司。重組主要涉及以下步驟：

- (i) 於2023年2月，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美元」)的股份，其中4,500,000股普通股由本公司發行予 Yili Investment，500,000股則發行予控股股東全資擁有的 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於2023年3月，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 向 Yili Investment 轉讓419,900股股份，隨後於同日，本公司再向Yili Investment 發行15,080,100股普通股。
- (ii) 於2023年3月，卡羅特集團有限公司(「卡羅特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i) 於2023年8月，卡羅特集團自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Denk Trade購買浙江卡羅特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7,731,000元，已於2023年10月由卡羅特集團以現金向股東支付。因此，浙江卡羅特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3年9月，本公司向Denk Trade發行202,830股普通股，代價為人民幣680,000元。

於2023年10月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3 呈列基準

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上市業務已由並將繼續由浙江卡羅特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根據重組，浙江卡羅特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在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業務，因而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只是對上市業務進行資本重組，有關業務的管理未有變化，且最終控股股東保持不變。因此，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上市業務的延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在所有呈列期間均按上市業務的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2 編製基礎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外，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採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亦毋須追溯調整。

準則及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上文所列修訂本及詮釋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2 編製基礎(續)

(iv)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 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與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 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改進及詮釋的影響，當中若干內容與本集團的業務相關。根據董事層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及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主要影響本集團損益表的呈列，而本集團仍在評估其影響。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主要由財務部門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控制。本集團財務部門與本集團運營部門密切合作，識別、評估和規避金融風險。董事會提供全面風險管理的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的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盈餘流動資金的投資。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經營，故此承受因不同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實體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益及產生大部分開支。不同貨幣敞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因自客戶及股東收取的所得款項及向供應商支付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而產生。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及若干採購乃以美元計值，故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5,066,000元(2023年12月31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408,000元)，主要因為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借款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附註21)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其按浮動利率計息，而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的短期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且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借款利率及還款條件在附註28中披露。本集團在本報告期內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以對衝利率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利率上升或下降10個基點，則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83,000元(2023年12月31日：減少／增加人民幣236,000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僅與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機構均為全球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沒有違約記錄。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向有合適信貸紀錄的交易對手提供信貸期，而管理層會持續對交易對手進行信貸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倘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會被撇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會於經營利潤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款項會記入同一項目。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會根據歷史結算紀錄及結合前瞻性資料的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定期進行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約束：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 貿易應收款項；及
- 其他應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實力雄厚，可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亦須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確認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以進行整體評估。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期前至少36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該期間內經歷的有關歷史信貸虧損而定。歷史虧損率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國內生產總值及消費者價格指數為最相關的因素，因此，會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據此，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9個月	9至12個月	一年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0.02%	1.51%	61.63%	100.00%	–	不適用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79,368	6,483	86	86	–	86,02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2)	(98)	(53)	(86)	–	(24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2023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9個月	9至12個月	一年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0.01%	–	–	–	100.00%	不適用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73,863	–	–	–	91	73,95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9)	–	–	–	(91)	(100)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100	187
確認／(撥回)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49	(87)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249	100

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14	201
確認／(撥回)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2	(187)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26	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為相關到期組別。表中所披露的金額均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因為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397,020	—	—	397,020	397,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 工資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7)	3,854	—	—	3,854	3,854
租賃負債(附註16)	4,200	—	—	4,200	4,128
	405,074	—	—	405,074	405,002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II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借款(包括應付利息)(附註28)	5,111	—	—	5,111	5,00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358,634	—	—	358,634	358,6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 工資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7)	3,939	—	—	3,939	3,939
租賃負債(附註16)	2,919	2,100	—	5,019	4,767
	370,603	2,100	—	372,703	372,34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持續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及保持最優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來監察資本。作為該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權持有人的股利數額、歸還資本予股權持有人、發行新股份或購回本公司股份。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因此，本集團的資本風險並不重大，資本管理的計量並非現時用於本集團內部管理報告程序的工具。

3.3 公平值估算

(a) 公平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狀況報表確認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指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交易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就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而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納入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納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納入第三層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續)

(a) 公平值層級(續)

下表呈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公平值估計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6,243	36,243

(b) 用於確定公平值的估值流程和技术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對同類工具使用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更。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稅項、應付工資及福利)及流動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添置	35,945
公平值收益(附註7)	298
於2024年12月31日	36,243
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所持結餘應佔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收益	298
於2023年1月1日	50,062
添置	210,101
出售	(260,264)
公平值收益(附註7)	101
於2023年12月31日	—
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所持結餘應佔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收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0呈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之第1、2與3層之間概無轉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續)

(d)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第三層級公平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

描述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理財產品	36,243	預期回報率	3.31%-5.79%	預期回報率越高，公平值越高

於2024年12月31日，若預期回報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80,000元(2023年12月31日：無)。

4 重要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可能與實際結果有所不同。管理層亦需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被認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估計

本集團根據對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收款歷史、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之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減值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

(b) 股份支付開支的確認

如附註24所披露，本集團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實質被視為股份支付交易。該等交易導致確認股份支付開支。本公司董事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對假設的重大估計(如收益增長率、除稅後貼現率及永久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最佳估計作出。

4 重要估計及判斷(續)

(c)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本集團須在少數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與初始估計不同，則相關差額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5 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的說明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設立業務單位，而是只有一個可報告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整體監控，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收益的區域資料

下表列示按客戶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本集團收益金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美國	1,377,318	833,906
中國內地	308,745	327,510
西歐	157,172	168,420
日本	93,704	82,802
東南亞	56,942	88,919
其他	79,370	81,525
	2,073,251	1,583,0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客戶合約收益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面向個人的線上銷售業務	1,773,762	1,362,531
— 初始設計製造商業務	212,639	203,209
— 其他	86,850	17,342
	2,073,251	1,583,082

(c) 主要客戶的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客戶個別貢獻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

(d)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而有權收取的代價。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描述。

產品銷售

本集團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或直接向客戶銷售產品。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及向客戶交付而有權收取的代價。

銷售產品的收益在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上確認，一般在客戶收到產品時確認。

5 分部資料(續)

(d) 收入確認(續)

產品銷售(續)

如商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的權利，則導致可變代價。對於為客戶提供在指定期限內退貨的權利的合約，預期價值法用於估計不會退回的貨物，以便對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可變代價金額作出最佳預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約束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予以採用，以確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款權利時入賬。只有在合約代價到期前僅隨著時間的流逝即可收款的權利，才是無條件的收款權。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31,763	3,115
其他	380	79
	32,143	3,194

(i) 本集團獲提供的政府補助主要涉及從中國地方政府收到的財政補貼。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會對收益淨額	9,555	15,2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公平值收益	298	1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3)	—
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收益淨額	—	1
其他	384	185
	10,234	15,5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882,228	741,915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39,960	32,593
運費及倉儲費	350,526	268,494
電商平台佣金	269,352	167,160
營銷及廣告開支	84,149	67,55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35,463	27,323
上市開支	26,955	6,049
法律及專業費用	4,319	4,39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3,227	1,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3,029	2,859
核數師薪酬—審計服務	2,170	40
辦公開支	1,737	1,281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6)	290	129
其他	13,705	9,383
	1,717,110	1,330,862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2,680	16,147
酌情花紅	6,159	2,408
退休金責任	1,912	2,422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030	4,089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4)	2,180	1,598
其他僱員福利	502	659
	35,463	27,323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i)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部門確定的工資成本特定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向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在福利計劃方面的責任僅限於每年作出供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動用任何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ii) 其他僱員福利

其他僱員福利主要包括餐飲、差旅及其他津貼。

(i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2023年：0名)董事，其薪酬披露於附註34。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餘下3名(2023年：5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540	1,278
酌情花紅	880	1,700
退休金責任	19	35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0	37
股份支付開支	1,771	1,598
	3,230	4,6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i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上述人士的薪酬位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酬範圍(港元)		
零－1,000,000	1	2
1,000,001－1,500,000	2	3
	3	5

10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利息收入	7,799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361	7,447
財務收入	19,160	7,447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支出	(79)	(168)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6)	(179)	(129)
外幣借款的匯兌虧損淨額	—	(25)
	(258)	(322)
財務收入淨額	18,902	7,125

11 附屬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其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比例與投票權相等。註冊或登記的國家亦為各實體的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	主營業務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卡羅特集團	香港／ 2023年3月7日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0美元	100%	100%	—	—
間接持有：							
浙江卡羅特	中國／ 2007年4月28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中國	人民幣 20,282,929元	100%	100%	—	—
杭州卡羅特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月30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100%	100%	—	—
卡羅特環球有限公司(「卡羅特環球」)	香港／ 2020年11月30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香港	100,000美元	100%	100%	—	—
カローテ株式會社	日本／ 2020年6月25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日本	3,000,000日圓	100%	100%	—	—
卡羅特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5年3月25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	—
Carote (Philippines) Kitchenware Ltd Corp.	菲律賓／ 2021年8月16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菲律賓	10,000,000菲律賓比索	98%	98%	2%	2%
Carote Kitchenwar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018年9月22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新加坡	49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	—
Carote USA LLC (「Carote USA」)	美國／ 2019年12月2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美國	—	100%	100%	—	—
Carote Kitchenwar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2019年8月21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印度	1,000,000雷亞爾	100%	100%	—	—
PT Carote Kitchenwar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 2019年11月14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印度尼西亞	6,000,000,000印尼盾	100%	100%	—	—
Carot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2019年11月11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馬來西亞	1,000馬來西亞林吉特	100%	100%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即期稅項	63,817	45,475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2,518)	(3,636)
所得稅開支	61,299	41,839

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我們無需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2023年：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16.5%(2023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c) 美國所得稅

Carote USA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成立。Carote USA的企業所得稅率受聯邦所得稅率及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率的雙重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分別為21%及8.84%(2023年：21%及8.84%)。

(d) 日本所得稅

在日本註冊成立的企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國家層面的23.2%(2023年：23.2%)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e)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新加坡稅務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按17%的適用稅率(2023年：17%)計算。

12 所得稅開支(續)

(f)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適用稅率計算，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19年12月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對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浙江卡羅特自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第一年起三年內可減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浙江卡羅特獲批准自2022年起續期該資質三年。因此，浙江卡羅特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2023年：15%)。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可從應課稅收入中額外扣除100%。

(g)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在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從其2008年1月1日之後獲得的利潤中宣派股利時，將對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的預扣稅。倘中國與外國直接控股公司(包括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司法管轄區簽訂稅收協定安排，則可能適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不會在可預見的未來分配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保留盈利，故並無就中國公司計提股利預扣稅。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與未匯出盈利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總計人民幣416,836,000元及人民幣161,086,000元未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續)

(h) 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除所得稅前利潤應用已頒佈稅率所得出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417,259	278,313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03,071	66,300
優惠稅率	(40,907)	(23,839)
不可扣稅開支	697	172
研發開支之超額抵扣	(3,102)	(2,691)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2,223	1,996
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現已確認或用於抵減即期稅項開支	(683)	(99)
所得稅開支	61,299	41,839

13 股利

根據本公司於2024年3月3日舉行的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利人民幣100,000,000元。股利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3,836,37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0,000元)分別於2024年4月及5月以現金支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利為每股普通股0.1408港元，股利總金額約人民幣72,150,000元，將於本公司2025年5月30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1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55,994	237,13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39,700,343	404,058,600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0.81	0.59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向僱員授出之股份獎勵。由於股份獎勵須達致特定表現條件後始能發行，而有關條件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達致，因此，該等可能發行股份未有計入報告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計算內。因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有關條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獲達致，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355,994	237,13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439,700,343	404,058,600
股份獎勵調整	558,778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0,259,121	404,058,600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0.81	0.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如下：

	樓宇	機器及模具	汽車	電子設備 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6,130	143	7,288	306	105,397	119,264
累計折舊	(1,893)	(126)	(1,772)	(168)	–	(3,959)
賬面淨值	4,237	17	5,516	138	105,397	115,30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237	17	5,516	138	105,397	115,305
添置	–	109	3,733	64	–	3,906
出售(附註23(b))	–	–	–	–	(105,397)	(105,397)
折舊費用(附註8)	(302)	(15)	(2,505)	(37)	–	(2,859)
年末賬面淨值	3,935	111	6,744	165	–	10,955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6,130	252	11,021	370	–	17,773
累計折舊	(2,195)	(141)	(4,277)	(205)	–	(6,818)
賬面淨值	3,935	111	6,744	165	–	10,955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電子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935	111	6,744	165	–	10,955
添置	–	–	288	–	63,183	63,471
出售	–	–	(209)	–	–	(209)
折舊費用(附註8)	(291)	(23)	(2,697)	(18)	–	(3,029)
年末賬面淨值	3,644	88	4,126	147	63,183	71,18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130	251	10,796	370	63,183	80,730
累計折舊	(2,486)	(163)	(6,670)	(223)	–	(9,542)
賬面淨值	3,644	88	4,126	147	63,183	71,188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之銀行借款抵押賬面值約為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935,000元)之樓宇(附註28)。

(i)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之折舊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3,013	2,844
研發開支	16	15
	3,029	2,8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
—機器及模具	3-10年
—汽車	3-5年
—電子設備及其他	3-5年

在建工程指未完工工程及在建或待安裝設備，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包含建設期間建設應佔借款成本)。相關資產完工並可用作擬定用途時方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

16 租賃

(i) 於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之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倉庫	3,678	5,684
辦公室	—	1,221
	3,678	6,905
租賃負債		
流動	4,128	2,739
非流動	—	2,028
	4,128	4,76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增加約為零(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147,000元)。

16 租賃(續)

(ii)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8)		
倉庫	2,006	363
辦公室	1,221	1,321
	3,227	1,684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0)	179	129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附註8)	290	129
	3,696	1,94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10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698,000元)。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52,554	107,335
原材料及零部件	2,295	947
減：存貨撥備	—	—
	154,849	108,282

(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為人民幣887,328,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74,508,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6,023	73,954
減：減值撥備(附註3.1)	(249)	(100)
總計	85,774	73,854

(i)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79,368	73,863
三個月至六個月	6,483	—
六個月至九個月	86	—
九個月至十二個月	86	—
一年以上	—	91
	86,023	73,954

(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銷售貨品或所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3個月或一般經營週期內到期結算，因此均分類為流動資產。本集團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i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值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iv) 減值及風險敞口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3.1(b)提供有關撥備計算的詳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單項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可退還出口稅項	11,256	11,939
— 可退還按金	7,007	9,529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3)	350	357
— 其他	444	236
	19,057	22,061
減：減值撥備(附註3.1)	(26)	(14)
	19,031	22,047
預付上市開支	—	1,987
將予扣減的進項增值稅	9,523	—
總計	28,554	24,034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i) 減值及風險敞口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會根據歷史結算紀錄及過往經驗(包含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定期進行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概述如下：

- 於初始確認時並無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且集團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
- 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定義見下文)，則金融工具移至「第二階段」，惟尚未被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 倘金融工具出現信貸減值(定義見下文)，則金融工具移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及
- 根據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並無扣除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後續出現信貸減值(第三階段)，本集團須通過在後續報告期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而並非賬面總值。

年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受多種因素影響，如下所述：

- 由於其他應收款項於期間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減少)，且後續12個月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逐步增加」(或「逐步減少」)，於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發生轉移；
- 已確認新金融工具的額外撥備，以及釋放期間終止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及
- 終止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及與年內撤銷資產相關的撥備撤銷。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i) 減值及風險敞口(續)

本集團認為交易對手如下：

- 「第一階段」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滿足合約現金流量的能力較強；
- 「第二階段」交易對手還款已逾期，但能合理預期收回；及
- 「第三階段」交易對手還款已逾期，且合理預期收回概率較低。

下表按不同階段分析了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於2024年12月3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9,057	—	—	19,057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6)	—	—	(26)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4%	—	—	不適用
於2023年12月3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22,061	—	—	22,06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4)	—	—	(14)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6%	—	—	不適用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下列各項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交易的股本投資；及
- 本集團並未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本投資。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項目：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對理財產品的投資	36,243	—

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保證，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並不符合僅用於本金及利息付款的條件。因此，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本集團所承受金融風險的資料以及釐定該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所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3。

(b)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年內，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以下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收益確認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附註7)		
— 已變現	—	101
— 未變現	298	—
	298	101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1,332,385	405,162
減：受限制現金(ii)	(5,316)	—
減：定期存款(iii)	(949,737)	(169,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7,332	236,064

(i) 銀行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美元	1,076,974	124,804
— 人民幣	237,105	273,093
— 日圓	8,091	2,955
— 印尼盾	3,446	1,277
— 港元	2,274	51
— 印度盧比	1,436	1,182
— 歐元	1,398	216
— 菲律賓比索	797	1,229
— 英鎊	756	115
— 其他	108	240
	1,332,385	405,162

(ii) 本集團受限制現金包括：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 作為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附註26)	5,31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iii) 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幣21,788,000元及長期定期存款人民幣183,727,000元(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88,952,000及人民幣80,146,000)，均作為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附註26)。

(iv)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會計政策

為了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可輕鬆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低)。

初始期限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長期定期存款，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但不足一年的定期存款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短期定期存款。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美元
法定		
於2023年2月3日(註冊成立之日)(a)	5,000,000	50,000
增加(b)	20,000,000	20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25,000,000	250,000
股份拆細(d)	475,000,000	—
增加(f)	1,500,000,000	750,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1,000,000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3年2月3日(註冊成立之日)	—	—	—	—	—
就本集團重組發行普通股份(c)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於2023年12月31日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於2024年1月1日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6)
股份拆細(d)	385,375,670	—	—	—	—
向股東分配股利(e)	—	—	—	(100,000)	—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g)	149,344,000	75	525	753,502	—
於2024年12月31日	555,002,600	278	1,985	790,710	(6)

(a) 本公司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註冊成立時並無發行及分配任何股份。

(b) 於2023年3月15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5,000,000股增加15,080,100股至20,080,100股(面值0.01美元)。

於2023年9月21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20,080,100股增加4,919,900股至25,000,000股(面值0.01美元)。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 (c)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23年8月前向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20,080,100股股份，及於2023年9月向Denk Trade發行202,830股普通股，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80,000元，已於2023年11月收取(附註1.2(a)(iii))。

根據卡羅特集團、Denk Trade、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於2023年8月1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控股股東及其公司以及Denk Trade將其於浙江卡羅特的100%股權轉讓予卡羅特集團，代價為人民幣67,731,000元，已於2023年10月由卡羅特集團以現金向股東支付(附註1.2(a)(iii))。已付股東代價視為視作向股東分派並計入本集團的資本儲備(附註23)。

截至交易日期，浙江卡羅特的合併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05,713,000元。於2023年11月，浙江卡羅特的合併資產淨值與已收Denk Trade代價之差額，以及卡羅特集團向股東支付的代價及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約為人民幣137,208,000元，視為本公司股份溢價。

- (d) 於2024年2月29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拆細為2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05,658,600股(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600,000股股份(已考慮拆細))。
- (e) 於2024年3月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股利人民幣100,000,000元。股利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3,836,37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0,000元)分別於2024年4月及5月以現金支付。
- (f) 於2024年9月2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500,000,000股增加1,500,000,000股至2,000,000,000股(面值0.0005美元)。
- (g) 於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29,864,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的全球發售。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9,479,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超額配股權。

與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相關的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成本。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約為人民幣26,317,900元，已作為發行股份溢價的扣減項目處理。

23 儲備

	附註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0,000	—	15,000	1,636	46,636
來自股東的現金注資(a)		687	—	—	—	687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980)	—	—	—	(980)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b)		(89,360)	—	—	—	(89,360)
視作根據重組向股東分派	22	(67,731)	—	—	—	(67,731)
就集團重組發行普通股	22	(137,982)	—	—	—	(137,982)
股份支付	24	—	1,598	—	—	1,598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	—	3,017	3,017
於2023年12月31日		(265,366)	1,598	15,000	4,653	(244,115)
於2024年1月1日		(265,366)	1,598	15,000	4,653	(244,115)
股份支付	24	—	2,180	—	—	2,180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	—	20,895	20,895
於2024年12月31日		(265,366)	3,778	15,000	25,548	(221,040)

(a) 根據Denk Trade與控股股東於2023年5月4日訂立的投資協議，Denk Trade以人民幣687,000元的代價認購浙江卡羅特1%股權。該資本認購金額人民幣687,000元已於2023年8月支付。

23 儲備(續)

- (b) 於2022年12月12日，根據浙江卡羅特的股東決議案，浙江卡羅特分拆為兩間公司，保留了浙江卡羅特，另外增設浙江樂昇恩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浙江樂昇恩**」)(前稱浙江樂昇恩商貿有限公司)，兩間公司均由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擁有。

根據浙江卡羅特與浙江樂昇恩於2023年2月3日訂立的協議，浙江卡羅特將其當時的附屬公司浙江港樂廚具有限公司(「**港樂廚具**」)100%股權以及若干資產及負債轉讓予浙江樂昇恩。所轉讓的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89,360,000元，包括在建工程約人民幣105,397,000元、土地使用權人民幣56,005,000元、其他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495,000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28,000元，不包括借款人民幣37,323,000元及應付貴集團實體款項人民幣38,742,000元。所轉讓的資產淨值被視為視作於交易日期向股東分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浙江卡羅特從本次交易收取約人民幣38,214,000元的淨現金。

24 股份支付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的股份支付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開支	1,635	1,198
行政開支	545	400
	2,180	1,598

於2023年4月10日，浙江卡羅特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中國計劃**」)，據此，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激勵對象**」)獲授永康市羅勤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羅勤企業**」)的股份，作為對其服務的獎勵以及換取其為本集團提供全職服務及專業才能。羅勤企業持有浙江卡羅特若干股份。此外，本公司於當日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股份激勵計劃(「**遺留計劃**」)，年內設立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乃旨在代表激勵對象持有本公司股份。作為重組的一部分(附註1.2(a))，中國計劃於2023年被遺留計劃所取代，於2023年10月完成。羅勤企業及Carote CM LP由本公司自行酌情控制及管理，因此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中。遺留計劃的條款與中國計劃的條款基本相同。遺留計劃取代中國計劃及撤銷原中國計劃被視為不影響會計處理，原因是中國計劃的條款始終有效，內容基本不變，僅就重組改變了計劃的形式。

24 股份支付(續)

根據中國計劃，激勵對象於2023年4月獲授浙江卡羅特股份，授予價格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3.4元。於重組期間，上述股份授予轉換為向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發行80,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授出股份自達成遺留計劃所訂明的服務及表現條件之日(即本公司上市後12個月、24個月或36個月)起歸屬。倘若僱員於此期間不再受僱於本集團，獎勵的股份將被沒收，而沒收的股份將由章國棟先生(「章先生」)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人士(包括本公司)按遺留計劃訂明的價格回購。

向激勵對象授出的股份獎勵被視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獎勵以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為條件。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條件被視為歸屬條件，故本集團在授出股份之日(經參考對首次公開發售成功的可能性及時間的估計)釐定股份支付開支。股份支付開支的估計金額在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內攤銷。

下文載列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數目變動情況：

	受限制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
於2023年1月1日	—	不適用
已授出	80,000	103.15
於2023年12月31日	80,000	103.15
股份拆細(附註22(d))	1,520,000	—
於2024年12月31日	1,600,000	5.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8)	85,774	73,854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9)	19,031	22,04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377,332	236,064
— 受限制現金(附註21)	5,316	—
— 定期存款(附註21)	949,737	169,09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	36,243	—
	1,473,433	501,06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397,020	358,634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7)	3,854	3,939
— 借款(附註28)	—	5,004
— 租賃負債(附註16)	4,128	4,767
	405,002	372,344

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工具相關的各項風險載於附註3.1。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7,230	195,464
應付票據	249,790	163,170
	397,020	358,634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介於6至12個月。該等應付票據的發行由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附註21)。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12,389	357,648
3個月至1年	184,263	621
一年以上	368	365
	397,020	358,634

由於短期性質，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17,450	4,691
應付工資及福利	5,983	2,576
應計費用	3,372	3,470
其他	482	469
	27,287	11,206

由於短期性質，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	5,004

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	5,004

於2023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5,004,000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935,000元的樓宇作質押，固定年利率為3.1%（附註15）。

29 遞延所得稅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12個月內收回	9,632	7,295
－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303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9,632 (552)	7,598 (73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9,080	6,8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12個月內結算	484	484
－於超過12個月後結算	68	552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與遞延稅項資產抵銷	552 (552)	1,036 (733)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303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年內變化(不計及抵銷相同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值撥備	租賃負債	稅項虧損	未變現內部 交易收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9	329	1,189	1,892	3,469
(扣自)/計入損益	(41)	386	(1,012)	4,973	4,306
貨幣換算差異	—	—	(177)	—	(177)
於2023年12月31日	18	715	—	6,865	7,598
計入/(扣自)損益	24	(96)	2,273	(167)	2,034
於2024年12月31日	42	619	2,273	6,698	9,6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66
計入損益	670
於2023年12月31日	1,036
扣自損益	(484)
於2024年12月31日	5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遞延所得稅(續)

已結轉稅項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至兩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2,503	—
於二至三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812	2,503
於三至四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2,776	812
超過四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19,397	11,484
	25,488	14,799

30 現金流資料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417,259	278,31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折舊	6,256	4,5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3	—
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的收益淨額(附註7)	—	(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附註7)	(298)	(101)
財務收入淨額(附註10)	(18,902)	(7,12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回撥淨額	161	(274)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4)	2,180	1,598
匯兌差異淨額	248	63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406,907	277,59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46,567)	(66,11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2,059)	(18,688)
其他營運資產減少	2,646	65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38,386	82,402
其他營運負債增加／(減少)	18,137	(2,728)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5,316)	1,14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02,134	274,256

30 現金流資料(續)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續)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121	161,402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	(161,4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8	—

(b) 債務淨額對賬

本節載有債務淨額及各期間債務淨額變動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377,332	236,064
借款(附註28)	—	(5,004)
租賃負債(附註16)	(4,128)	(4,767)
債務淨額	373,204	226,2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現金流資料(續)

(b) 債務淨額對賬(續)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56,529)	(2,189)	(58,71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14,395	3,698	18,093
收購	–	(6,147)	(6,147)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37,323	–	37,323
應計利息	(168)	(129)	(297)
外匯匯兌差異	(25)	–	(25)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5,004)	(4,767)	(9,77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5,083	1,108	6,191
收購	–	(290)	(290)
應計利息	(79)	(179)	(258)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	(4,128)	(4,128)

(c) 主要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其他附註披露的主要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包括：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借款分別減少約人民幣105,397,000元、人民幣56,005,000元及人民幣37,323,000元，視為視作向股東分派。
- 倉庫使用權資產增加。

31 承諾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	1,698	–

32 或然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3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共同控制該方，或在財務及營運決策方面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關聯方可以是個別人士(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之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身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之實體。倘彼等受同一控制，則雙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其關聯方進行如下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所商定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及與其關係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人士為與本集團曾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章先生	控股股東
呂女士	控股股東
永康市時集美貿易有限公司(「時集美」)	由呂女士的近親控制
李志飛先生(「李先生」)	呂女士的近親
浙江信傑工貿有限公司(「信傑」)	由李先生控制
永康市楊溪彩印包裝廠(「楊溪」)	由呂女士控制
浙江泰戈電器有限公司(「浙江泰戈電器」)(2024年6月註銷)	聯營公司
浙江樂昇恩	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佛山柯莫貿易有限公司(「佛山柯莫」)	受章先生重大影響

33 關聯方交易(續)

(b) 視作根據重組向股東分派

根據卡羅特集團、Denk Trade、控股股東及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於2023年8月18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控股股東及其公司以及Denk Trade將其於浙江卡羅特的100%股權轉讓予卡羅特集團，代價為人民幣67,731,000元，卡羅特集團於2023年10月以現金向股東支付(附註1.2(a)(iii))。應付股東代價視為視作向股東分派並錄為本集團的資本儲備(附註22(c))。

(c) 視作根據資產處置向股東分派

於2022年12月12日，根據浙江卡羅特股東決議案，浙江卡羅特分拆為兩間公司，保留了浙江卡羅特，另外增設浙江樂昇恩。兩間公司均由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擁有。

根據浙江卡羅特與浙江樂昇恩於2023年2月3日訂立的協議，浙江卡羅特將當時附屬公司港樂廚具100%股權及若干資產及負債轉讓予浙江樂昇恩(附註23(b))。

(d)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於2023年3月，卡羅特環球向Carote Kitchenware(Australia)PTY Ltd(「**Carote Australia**」)非控股股東章先生收購Carote Australia 20%股權，現金代價為100澳元。於該交易後，Carote Australia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3年9月，本公司向永康市卡羅特進出口有限公司非控股股東章先生收購永康市卡羅特進出口有限公司20%股權，代價為零。於該交易後，永康市卡羅特進出口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於2023年12月，本公司向Carote Kitchenware India Private Limited非控股股東呂女士收購Carote Kitchenware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股權，代價為零。於該交易後，Carote Kitchenware India Private Limited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33 關聯方交易(續)

(e)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34所披露的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	1,572	1,058
酌情花紅	960	1,080
退休金責任	31	38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33	44
股份支付開支	1,226	899
	3,822	3,119

(f)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		
楊溪	—	1,033
購買服務		
佛山柯莫	—	579
租賃倉庫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浙江樂昇恩	—	6,019
租賃負債付款		
浙江樂昇恩	—	2,10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浙江樂昇恩	164	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關聯方交易(續)

(f)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浙江泰戈電器	7	—
時集美	—	4,000
呂女士	—	1,909
	7	5,909
關聯方所得款項		
李先生及信傑	—	1,000

(g) 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性質)		
浙江樂昇恩(i)	350	350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性質)		
浙江泰戈電器	—	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	(1)
	349	356

(i)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為租賃倉庫的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貿易性質)		
浙江樂昇恩	4,128	3,964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關聯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為免息、無擔保、按要求付款。

34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酬金

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住房公積金、 醫療保險及其 他社會保險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章先生	-	720	-	-	6	7	733
呂女士	-	240	-	-	6	7	253
夏宸顯先生(「夏先生」)	-	252	300	409	6	7	974
	-	1,212	300	409	18	21	1,960
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楊女士」)	55	-	-	-	-	-	55
陳天衛博士(「陳博士」)	55	-	-	-	-	-	55
施周峰先生(「施先生」)	55	-	-	-	-	-	55
	165	-	-	-	-	-	16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章先生	-	200	-	-	7	8	215
呂女士	-	120	-	-	7	9	136
	-	320	-	-	14	17	351

34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章先生及呂女士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而本集團在彼等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前，已向彼等支付作為董事或監事的酬金。

夏先生於2024年3月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楊女士、陳博士及施先生自2024年9月23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b)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c)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支付予第三方的代價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d) 以董事、董事所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的相關資料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所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3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35 期後事件

於2024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或受其影響，惟下述事項除外：

2025年2月及3月，美國正式實施對中國加徵關稅之措施。本集團源自美國之收入須繳納此等關稅，此將增加集團銷售成本。鑒於市場環境動態變化及美國關稅措施持續調整，現階段難以預估對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之影響。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關稅措施發展對經營業績之影響。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a) 財務狀況報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1,760	139,58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1,987
定期存款	744,22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6,24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11	75
	783,175	2,062
資產總值	924,935	141,642
權益		
股本	1,985	1,460
股份溢價	790,710	137,208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6)	(6)
儲備	21,792	1,556
累計虧損	(14,268)	(1,283)
權益總額	800,213	138,935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4,722	2,707
負債總額	124,722	2,707
權益及負債總額	924,935	141,642

該財務狀況表於2025年3月26日獲得董事會的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章國棟
董事

呂伊俐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2月3日(註冊成立之日)	—	—	—
股份支付	1,598	—	1,598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42)	(42)
於2023年12月31日	1,598	(42)	1,556
於2024年1月1日	1,598	(42)	1,556
股份支付	2,180	—	2,180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18,056	18,056
於2024年12月31日	3,778	18,014	21,792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37.1 合併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之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單獨呈列。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 合併原則(續)

(ii) 變更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而不變更控制權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按權益交易列賬，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iii)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僅按比例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iv)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利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利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股利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7.2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列項目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2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所導致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歸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於權益內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確定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乃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列報。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概無採用惡性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報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惟倘該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期當日匯率的累計影響合理約數，則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項目購置直接應佔的支出。

後續成本僅在該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才酌情計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或確認為單獨資產。作為單獨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金額將在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和保養費用將在發生時計入報告期的損益。

在每個報告期末，對資產的剩餘價值和使用壽命進行審查，並在適當的時候進行調整。

如果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將其賬面金額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15)。

處置損益通過比較處置收益及賬面價值確定，並在合併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37.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獲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債務工具投資而言，此將視乎所持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就並非為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此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入賬而定。

本集團於且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有關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若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於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有關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兩類：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由於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則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乃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後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的債務投資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且在其產生期間按淨額列示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減值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定。

對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預期信貸虧損風險並不重大。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易法，須自資產初始確認起確認預期全期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7.5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目前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

37.6 存貨

原材料及製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以及可變及固定開銷的適當部分(後者根據正常營運能力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撥至個別存貨項目。採購存貨成本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必要銷售成本計算。

37.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作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除稅後)列示。

倘本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則相等於股本溢價價值總額的款項將分類為股份溢價。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8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可能將會被提取，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為止。倘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可能將會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將從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移除。已清償或轉移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對價(包括已轉移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將負債結算時間推遲到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以外幣計值的借款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收入淨額」中按淨值確認。

37.9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和特定借款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達致預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是指必然需要相當長時間達致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0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時法定責任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責任很可能導致資源流出，而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我們便會就法律申索、服務保證及履行責任確認撥備。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則履行責任時引致流出的可能性通過考慮整體責任的類別釐定。即使相同責任類別中任何一個項目引致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以管理層於報告期末結清現有責任需要產生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能夠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隨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37.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是指在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商品和服務所產生的未付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作為流動負債列示，惟其付款到期日不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者除外。該等款項最初以公平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7.1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管轄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並透過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予以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有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視乎何種方法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解決方案而定)計量稅項餘額。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使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進行有關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亦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可供動用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應課稅金額時確認。

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境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37.13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負債乃就直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確認，並按結算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3 僱員福利(續)

(b)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的全職僱員是由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部門確定的工資成本特定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向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在福利計劃方面的責任僅限於每年作出供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動用任何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37.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管理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據此本集團從合資格員工獲得服務，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代價。為換取授出權益工具(期權)所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開支。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支出於歸屬期(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達成的期間)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期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平值增加，本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平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平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如果僱員因未能滿足服務條件而被沒收股份，則此前確認的與該股份相關的任何費用應在沒收之日予以轉回。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5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地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會遞延，並在與擬補償的成本匹配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37.16 租賃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租賃安排在2至3年的租期內使用相關租賃場地的權利。該等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租賃資產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租賃會初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於資產估計可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可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可用年期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6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及
- 在租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根據可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而作出之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之計量中。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個辦公室及倉庫之租賃具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以就管理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用資產上盡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大部分延期及終止選擇權可由本集團行使，並非由各自的出租人行使。

37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37.17 股利分派

向股東分派的股利在股利獲實體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年內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7.18 利息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請參閱附註7。

當利息收入來自因現金管理用途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時，利息收入列示為財務收入。請參閱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中。

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得出。